

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大厅窗口政务服务事项指南

2021年8月26日

一、事项名称

普通货物营运车辆道路运输证配发

二、事项类型

行政确认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QR2056900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货运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二十四条规定：申请从事货运经营的，应当依法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办理有关登记手续后，按照下列规定提出申请并分别提交符合本条例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三条规定条件的相关材料：（一）从事危险货物运输经营以外的货运经营的，向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二）从事危险货物运输经营的，向设区的市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依照前款规定收到申请的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20日内审查完毕，作出许可或者不予许可的决定。予以许可的，向申请人颁发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并向申请人投入运输的车辆配发车辆营运证；不予许可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第十三条 被许可人应当按照承诺书的要求投入运输车辆。购置车辆或者已有车辆经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核实并符合条件的，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向投入运输的车辆配发《道路运输证》。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1. 车辆技术要求应当符合《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规定》有关规定。

2. 车辆其他要求：

（1）从事大型物件运输经营的，应当具有与所运输大型物件相适应的超重型车组；

（2）从事冷藏保鲜、罐式容器等专用运输的，应当具有与运输货物相适应的专用容器、设备、设施，并固定在专用车辆上；

（3）从事集装箱运输的，车辆还应当有固定集装箱的转锁装置。

（二）有符合规定条件的驾驶人员：

1. 取得与驾驶车辆相应的机动车驾驶证；

2. 年龄不超过60周岁；

3. 经设区的市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对有关道路货物运输法规、机动车维修和货物及装载保管基本知识考试合格，并取得从业资格证（使用总质量4500千克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的驾驶人员除外）。

（三）有健全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包括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安全生产业务操作规程、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制度、驾驶员和车辆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等。

（四）经营许可证被依法吊销的。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1、申请材料清单及材料内容真实性承诺书

2、《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证》登记表

3、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报告

- 4、驾驶员驾驶证、从业资格证复印件；
- 5、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
- 6、营运车辆安装JPS表；
- 7、道路运输达标车辆核查记录表（载货汽车）；
- 8、行车证、机动车登记证书复印件；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申请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经营范围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XK79443001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承诺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15 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09号)第三十九条 第一款 申请从事道路运输站

(场)经营和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业务的,应当在依法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办理有关登记手续后,向所在地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并分别附送符合本条例第三十六条、第三十八条规定条件的相关材料。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15日内审查完毕,作出许可或者不予许可的决定,并书面通知申请人。二、《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16年第51号)第六条第一款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依据经营项目、培训能力和培训内容实行分类许可。第二款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业务根据经营项目分为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道路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培训、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教练场经营三类。第三款 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根据培训能力分为一级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二级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和三级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三类。第四款 道路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培训根据培训内容分为道路客货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培训和危险货物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培训两类。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三十八条申请从事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的,应当具备下列条件:(一)取得企业法人资格;(二)有健全的培训机构和管理制度;(三)有与培训业务相适应的教学人员、管理人员;(四)有必要的教学车辆和其他教学设施、设备、场地。

二、《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管理规定》第十条申请从事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业务的,应当符合下列条件:(一)取得企业法人资格。(二)有健全的培训机构。包括教学、教练员、学员、质量、安全、结业考试和设施设备管理等组织机构,并明确负责人、管理人员、教练员和其他人员的岗位职责。具体要求按照《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资格条件》(GB/T30340)相关条款的规定执行。(三)有健全的管理制度。包括安全管理制度、教练员管理制度、学员管理制度、培训质量管理体系、结业考试制度、教学车辆管理制度、教学设施设备管理制度、教练场地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制度等。具体要求按照《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资格条件》(GB/T30340)相关条款的规定执行。(四)有与培训业务相适应的教学人员。1. 有与培训业务相适应的理论教练员。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聘用的理论教练员应当具备以下条件:持有机动车驾驶证,具有汽车及相关专业中专以上学历或者汽车及相关专业中级以上技术职称,具有两年以上安全驾驶经历,熟练掌握道路交通安全法规、驾驶理论、机动车构造、交通安全心理学、常用伤员急救等安全驾驶知识,了解车辆环保和节约能源的有关知识,了解教育学、教育心理学的基本教学知识,具备编写教案、规范讲解的授课能力。2. 有与培训业务相适应的驾驶操作教练员。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聘用的驾驶操作教练员应当具备以下条件:持有相应的机动车驾驶证,年龄不超过60周岁,符合一定的安全驾驶经历和相应车型驾驶经历,熟练掌握道路交通安全法规、驾驶理论、机动车构造、交通安全心理学和应急驾驶的基本知识,熟悉车辆维护和常见故障诊断、车辆环保和节约能源的有关知识,具备驾驶要领讲解、驾驶动作示范、指导驾驶的教学能力。3. 所配备的理论教练员数量要求及每种车型所配备的驾驶操作教练员数量要求应当按照《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资格条件》(GB/T30340)相关条款的规定执行。(五)有与培训业务相适应的管理人员。管理人员包括理论教学负责人、驾驶操作训练负责人、教学车辆管理人员、结业考核人员和计算机管理人员。具体要求按照《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资格条件》(GB/T30340)相关条款的规定执行。(六)有必要的教学车辆。1. 所配备的教学车辆应当符合国家有关技术标准要求,并装有后视镜、副制动踏板、灭火器及其他安全防护装置。具体要求按照《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资格条件》(GB/T30340)相关条款的规定执行。2. 从事一级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的,所配备的教学车辆不少于80辆;从事二级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的,所配备的教学车辆不少于40辆;从事三级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的,所配备的教学车辆不少于20辆。具体要求按照《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资格条件》(GB/T30340)相关条款的规定执行。(七)有必要的教学设施、设备和场地。具体要求按照《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资格条件》(GB/T30340)相关条款的规定执行。租用教练场地的,还应当持有书面租赁合同和出租方土地使用证明,租赁期限不得少于3年。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 1、交通行政许可申请书;
- 2、身份证件;
- 3、经营场所使用权证明或产权证明;
- 4、教练场地使用权证明或产权证明;
- 5、教练场地技术条件说明
- 6、教学车辆技术条件、车型及数量证明
- 7、教学车辆购置证明(申请从事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教练场经营的无需提交)

- 8、各类设施、设备清单
- 9、拟聘用人员名册、职称证明
- 10、营业执照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一、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建筑起重机械设备使用登记注销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XK95474004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2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 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一、《建筑起重机械备案登记办法》（建质（2008）76号）

第十八条 使用登记机关应当在安装单位办理建筑起重机械拆卸告知手续时，注销建筑起重机械使用登记证明。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一.《河南省建筑起重机械设备使用登记注销申请表》二.原建筑起重机械设备使用登记证

设定依据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1、河南省建筑起重机械设备使用登记注销申请表；

2、建筑起重机械设备使用登记证；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公路建设项目竣工验收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XK79491001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20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 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1997年7月3日主席令第86号，2017年11月4日予以修改）第三十三条：公路建设项目和公路修复项目竣工后，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进行验收；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不得交付使用。

二、《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部令2004年第3号）第六条：交工验收由项目法人负责。竣工验收由交通主管部门按项目管理权限负责。交通部负责国家、部重点公路工程项目中100公里以上的高速公路、独立特大型桥梁和特长隧道工程的竣工验收工作；其它公路工程项目，由省级人民政府交通主管部门确定的相应交通主管部门负责竣工验收工作。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部令2004年第3号）第十六条公路工程进行竣工验收应具备以下条件：

（一）通车试运营2年后；

（二）交工验收提出的工程质量缺陷等遗留问题已处理完毕，并经项目法人验收合格；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1、项目竣工验收申请文件；

2、项目竣工验收报告；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手机咨询:

2. 网上咨询地址: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道路客运站补发《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申请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XK93100004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20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2019年国务院令709号修订）第三十九条 申请从事道路运输站(场)经营和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业务的，应当在依法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办理有关登记手续后，向所在地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并分别附送符合本条例第三十六条、第三十八条规定条件的相关材料。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15日内审查完毕，作出许可或者不予许可的决定，并书面通知申请人。

申请材料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20年第17号）第十五条 申请从事客运站经营的，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客运站经验收合格；（二）有与业务量相适应的专业人员和管理人员；（三）有相应的设备、设施；（四）有健全的业务操作规程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包括服务规范、安全生产操作规程、车辆发车前例检、安全生产责任制，以及国家规定的危险物品及其他禁止携带的物品（以下统称违禁物品）查堵、人员和车辆进出站安全管理等安全生产监督检查的制度。 第三十条 客运经营者、客运站经营者需要变更许可事项，应当向原许可机关提出申请，按本章有关规定办理。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2. 登报遗失声明;
3. 营业执照;
4. 经办人身份证及委托书;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利用普通公路涵洞铺设电缆设施许可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二、事项编码

MB0N44899XK1334800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20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 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四项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四）利用公路桥梁、公路隧道、涵洞铺设电缆等设施；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1. 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2. 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3. 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4. 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1. 河南省公路涉路施工许可申请书；
2. 关于XXX建设工程的批复文件；

- 3、营业执照；
- 4、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 5、符合技术标准、规范要求的设计和施工方案；
- 6、保障公路、公路附属设施质量和安全的技术评价报告；
- 7、处置施工险情和意外事故的应急方案；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d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物业管理区域备案

二、事项类型

其他行政权力

三、事项编码

MBON44899QT00870001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3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 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1. 《河南省物业管理条例》第六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住房城乡建设或者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以下简称物业管理行政

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物业管理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依法履行下列职责:(一)对物业服务质量进行监督管理;(二)对物业服务企业及其从业人员、业主委员会成员进行业务指导、培训和监督管理;(三)对物业招标投标活动进行监督管理;(四)对物业承接查验、物业服务企业退出交接活动进行指导和监督;(五)处理物业管理中的投诉;(六)对专项维修资金缴存、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七)建立健全物业管理电子信息平台;(八)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其他有关行政部门按照各自职责,负责物业管理活动相关的监督管理工作。第十条 新建物业出售前,建设单位应当将划定的物业管理区域向物业所在地的县(市、区)人民政府物业管理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并在商品房买卖合同中明示。第四十二条 建设单位在办理商品房预售许可或者现房销售备案前,应当按照划定的物业管理区域,通过招投标方式选聘物业服务企业,签订前期物业服务合同,提供前期物业服务。第四十六条 物业服务企业应当自物业交接后三十日内,向物业所在地县(市、区)人民政府物业管理行政主管部门办理备案手续。承接查验资料属于全体业主所有,物业服务企业应当建立档案,妥善保管,业主有权免费查询。物业服务合同终止的,原物业服务企业应当及时将物业承接查验档案向业主委员会移交完毕。第四十九条 业主大会选聘物业服务企业的,业主委员会应当与物业服务企业签订物业服务合同。鼓励业主大会采用招投标方式选聘物业服务企业。物业服务合同应当对物业服务事项、服务标准、服务费用、收费方式、双方的权利义务、物业管理用房、专项维修资金的使用、合同期限、违约责任等内容进行约定。物业服务企业应当自物业服务合同签订之日起十五日内,将服务合同报送物业所在地县(市、区)人民政府物业管理行政主管部门和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备案。第九十四条:业主大会及业主委员会指导细则、前期物业招标投标制度、管理规约、物业服务合同示范文本、物业服务规范等由省人民政府物业管理行政主管部门自本条例施行之日起一年内制定并公布。2.《前期物业管理招标投标管理暂行办法》(建住房(2003)130号)第十一条 招标人应当在发布招标公告或者发出投标邀请书的10日前,提交以下材料报物业项目所在地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备案:(一)与物业管理有关的物业项目开发建设的政府批件;(二)招标公告或者招标邀请书;(三)招标文件;(四)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材料。第三十七条:招标人应当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所有未中标的投标人,并应当返还其投标书。招标人应当自确定中标人之日起15日内,向物业项目所在地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备案资料应当包括开标评标过程、确定中标人的方式及理由、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报告、中标人的投标文件等资料。委托代理招标的,还应当附招标代理委托合同。7.《河南省前期物业管理招标投标管理暂行办法》第十四条:建设单位应当在发布招标公告或者发出投标邀请书的十日前,通过“河南省房地产开发行业综合管理平台”向物业所在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物业管理行政主管部门在线备案。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新建物业出售前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1. 物业管理区域备案申请表
2. 土地权属来源材料或不动产权属证书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申请县际道路旅客运输包车客运许可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XK79340011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承诺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20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2019年国务院令709号修订）

第十条：申请从事客运经营的，应当按照下列规定提出申请并提交符合本条例第八条规定条件的相关材料：（一）从事县级行政区域内客运经营的，向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二）从事省、自治区、直辖市行政区域内跨2个县级以上行政区域客运经营的，向其共同的上一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依照前款规定收到申请的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20日内审查完毕，作出许可或者不予许可的决定。予以许可的，向申请人颁发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并向申请人投入运输的车辆配发车辆营运证；不予许可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第十一条：取得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的客运经营者，需要增加客运班线的，应当依照本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办理有关手续。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一、《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20年第17号）第十一条 申请从事道路客运经营的，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有与其经营业务相适应并经检测合格的客车：

1.客车技术要求应当符合《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规定》有关规定。

2.客车类型等级要求：

从事一类、二类客运班线和包车客运的客车，其类型等级应当达到中级以上。

3.客车数量要求：

（1）经营一类客运班线的班车客运经营者应当自有营运客车100辆以上，其中高级客车30辆以上；或者自有高

级营运客车40辆以上;

(2) 经营二类客运班线的班车客运经营者应当自有营运客车50辆以上, 其中中高级客车15辆以上; 或者自有高级营运客车20辆以上;

(3) 经营三类客运班线的班车客运经营者应当自有营运客车10辆以上;

(4) 经营四类客运班线的班车客运经营者应当自有营运客车1辆以上;

(5) 经营省际包车客运的经营者, 应当自有中高级营运客车20辆以上;

(6) 经营省内包车客运的经营者, 应当自有营运客车10辆以上。

(二) 从事客运经营的驾驶员, 应当符合《道路运输从业人员管理规定》有关规定。

(三) 有健全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包括安全生产操作规程、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监督检查、驾驶员和车辆安全生产管理的制度。

申请从事道路客运班线经营, 还应当有明确的线路和站点方案。

十一、申报材料表

1. 河南省道路定线非定线旅游客运班线区域经营申请表

2. 可行性报告

3. 运输服务质量承诺书

4.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5. 关于开行xx至xx客运班线意向书

6. 拟投入车辆承诺书、

7.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驾驶证

8. 道路运输从业人员从业资格证

9. 3年内无重大以上交通责任事故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 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 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 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冬季: 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变更（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变更）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XK28497007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7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1997年11月1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根据2011年4月22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决定》第一次修正;根据2019年4月23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八部法律的决定》第二次修正)第七条:建筑工程开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向工程所在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但是,国务院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确定的限额以下的小型工程除外。按照国务院规定的权限和程序批准开工报告的建筑工程,不再领取施工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管理办法》(2014年6月25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18号发布,根据2018年9月28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42号修正)第二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从事各类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的建造、装修装饰和与其配套的线路、管道、设备的安装,以及城镇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的施工,建设单位在开工前应当依照本办法的规定,向工程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以下简称发证机关)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一、建设单位已经取得该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二、提供变更的证明材料。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 1.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变更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的书面申请
- 2.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 3.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注册建筑师注册证书
- 4.二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证书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道路客运站变更许可事项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XK93100003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承诺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20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2019年国务院令第七09号修订）第三十九条 申请从事道路运输站(场)经营和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业务的，应当在依法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办理有关登记手续后，向所在地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并分别附送符合本条例第三十六条、第三十八条规定条件的相关材料。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15日内审查完毕，作出许可或者不予许可的决定，并书面通知申请人。

二、《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20年第17号）第三十条 客运经营者、客运站经营者需要变更许可事项，应当向原许可机关提出申请，按本章有关规定办理。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20年第17号）第十五条 申请从事客运站经营的，应当具备下列条件：（一）客运站经验收合格；（二）有与业务量相适应的专业人员和管理人员；（三）有相应的设备、设施；（四）有健全的业务操作规程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包括服务规范、安全生产操作规程、车辆发车前例检、安全生产责任制，以及国家规定的危险物品及其他禁止携带的物品（以下统称违禁物品）查堵、人员和车辆进出站安全管理等安全生产监督检查的制度。第三十条 客运经营者、客运站经营者需要变更许可事项，应当向原许可机关提出申请，按本

章有关规定办理。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 1.道路客运经营变更备案表
- 2、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 3、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 4、经办人身份证及委托书
- 5、营业执照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 1.固话咨询:0375-2703771
- 2.网上咨询地址: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建筑起重机械设备使用登记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XK95474003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7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 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一、《建筑起重机械安全监督管理规定》（2008年1月8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令第166号公布）第十二条，安装单位应当履行下列安全职责：（五）将建筑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工程专项施工方案，安装、拆卸人员名单，安装、拆卸时间等材料报施工总承包单位和监理单位审核后，告知工程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建设主管部门。

二、《建筑起重机械备案登记办法》（建质〔2008〕76号）

第十一条 从事建筑起重机械安装、拆卸活动的单位（以下简称“安装单位”）办理建筑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告知手续前，应当将以下资料报送施工总承包单位、监理单位审核：（一）建筑起重机械备案证明；（二）安装单位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三）安装单位特种作业人员证书；（四）建筑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工程专项施工方案；（五）安装单位与使用单位签订的安装（拆卸）合同及安装单位与施工总承包单位签订的安全协议书；（六）安装单位负责建筑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工程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名单；（七）建筑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工程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八）辅助起重机械资料及其特种作业人员证书；（九）施工总承包单位、监理单位要求的其他资料。

第十三条 安装单位应当在建筑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前2个工作日内通过书面形式、传真或者计算机信息系统告知工程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建设主管部门，同时按规定提交经施工总承包单位、监理单位审核合格的有关资料。

第十八条 使用登记机关应当在安装单位办理建筑起重机械拆卸告知手续时，注销建筑起重机械使用登记证明。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 一.《河南省建筑起重机械设备备案申请表》；
- 二.建筑起重机械设备备案证；
- 三.建筑起重机械设备租赁合同（非租赁设备不提供本项材料）；
- 四.建筑起重机械设备定期检验及安装后检验检测报告和安装验收资料；
- 五.使用单位现场特种作业人员资格证书；
- 六.建筑起重机械设备使用、维护保养等管理制度；
- 七.建筑起重机械设备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 1.河南省建筑起重机械设备使用登记申请表
- 2、建筑起重机械设备租赁合同
- 3、建筑起重机械设备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岗位操作规程的目录清单
- 4、建筑起重机械设备使用、维护保养管理制度
- 5、特种作业人员证书
- 6、建筑起重机械设备定期检验及安装后检验检测报告和安装验收资料
- 7、河南省建筑起重机械设备备案证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变更(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变更)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XK2849700d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7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1997年11月1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根据2011年4月22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决定》第一次修正;根据2019年4月23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八部法律的决定》第二次修正)第七条:建筑工程开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向工程所在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但是,国务院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确定的限额以下的小型工程除外。按照国务院规定的权限和程序批准开工报告的建筑工程,不再领取施工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管理办法》(2014年6月25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18号发布,根据2018年9月28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42号修正)第二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从事各类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的建造、装修装饰和与其配套的线路、管道、设备的安装,以及城镇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的施工,建设单位在开工前应当依照本办法的规定,向工程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以下简称发证机关)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1、建设单位已经取得该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二、提供变更的证明材料。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1.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2.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3.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变更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的书面申请

4.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5、河南省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工程设计变更审批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XK79855001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20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 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293号）第二十八条：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文件内容需要作重大修改的，建设单位应当报经原审批机关批准后，方可修改。第三十一条：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对本行政区域内的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活动实施监督管理。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交通、水利等有关部门在各自的职责范围

内，负责对本行政区域内的有关专业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活动的监督管理。

十、受理条件

《公路工程设计变更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令2005年第5号）第十一条 对较大设计变更和重大设计变更建议，项目法人经审查论证确认后，向省级交通主管部门提出公路工程设计变更的申请，并提交以下材料：（一）设计变更申请书。包括拟变更设计的公路工程名称、公路工程的基本情况、原设计单位、设计变更的类别、变更的主要内容、变更的主要理由等；（二）对设计变更申请的调查核实情况、合理性论证情况；（三）省级交通主管部门要求提交的其他相关材料。

《港口工程建设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令2018年第2号）第三十二条：设计变更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原施工图设计审批部门审批：（1）对工程总平面布置进行较大调整，主要包括水域主要布置形式、陆域辅助生产区主要布置形式等；（2）调整主要生产建筑物结构型式；（3）调整主要装卸工艺设备配置规模。

《航道建设管理规定(2018修正)》（交通运输部令2018年第44号）第二十五条 航道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文件和施工图设计文件一经批准，应当严格遵照执行，不得擅自修改、变更，不得以肢解设计变更内容的方式规避设计变更审批。如确有必要对已批准的设计文件作如下重大变更的，应当经原审批部门批准后方可修改：（一）改变主体工程建位置；（二）改变工程总平面布置；（三）改变主要建筑物结构型式；（四）改变主要工艺及设备配置；（五）工程造价超过已批准的概算。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 1.交通基本建设项目工程设计变更请示
- 2.交通基本建设项目原勘察设计图纸、设计变更图纸
- 3.交通基本建设项目变更预算及对比表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变更（设计单位变更）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XK28497014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7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 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1997年11月1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根据2011年4月22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决定》第一次修正;根据2019年4月23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八部法律的决定》第二次修正)第七条:建筑工程开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向工程所在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但是,国务院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确定的限额以下的小型工程除外。按照国务院规定的权限和程序批准开工报告的建筑工程,不再领取施工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管理办法》(2014年6月25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18号发布,根据2018年9月28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42号修正)第二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从事各类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的建造、装修装饰和与其配套的线路、管道、设备的安装,以及城镇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的施工,建设单位在开工前应当依照本办法的规定,向工程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以下简称发证机关)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1、建设单位已经取得该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二、提供变更的证明材料。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 1.建设单位和变更后的设计单位签订的设计合同
- 2.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变更设计单位的书面申请
- 3.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二、网上咨询地址: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因修建铁路建设工程占用、挖掘公路使高速公路改线审批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XK62358010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20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四十四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挖掘公路。因修建铁路、机场、电站、通信设施、水利工程和进行其他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建设单位应当事先征得有关交通主管部门的同意；影响交通安全的，还须征得有关公安机关的同意。占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建设单位应当按照不低于该段公路原有的技术标准予以修复、改建或者给予相应的经济补偿。

2.《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

（一）因修建铁路、机场、供电、水利、通信等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公路用地或者使公路改线；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1. 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2. 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3. 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4. 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1.符合技术标准、规范要求的设计和施工方案

- 2.河南省公路涉路施工许可申请书
- 3.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 4.营业执照
- 5.保障公路、公路附属设施质量和安全的技术评价报告
- 6.关于XXX建设工程的批复文件
- 7.处置施工险情和意外事故的应急方案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特殊车辆在城市道路上行驶（包括经过城市桥梁）审批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XK79149001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20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 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1996年6月4日国务院令第198号，2011年1月1日予以修改）第二十八条：履带车、铁轮车或者超重、超高、超长车辆需要在城市道路上行驶的，事先须征得市政工程行政主管部门同意，并按照公安交通管理部门指定的时间、路线行驶。……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超限机动车辆、履带车、铁轮车等需经过城市桥梁的，在报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审批前，应当先经城市人民政府市政工程设施行政主管部门同意，并采取相应技术措施后，方可通行。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 1.车辆运输时间、车辆通行路线图
- 2.特殊车辆在城市道路上行驶申请表
- 3.城市道路（城市桥梁）的保护措施方案
- 4.特殊车辆资料情况说明
- 5.特殊车辆照片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国家重点公路工程设计审批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XK79457001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20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一、《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293号）

第三十一条：.....国务院铁路、交通、水利等有关部门按照国务院规定的职责分工，负责对全国的有关专业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活动的监督管理.....”第三十三条“.....对施工图设计文件中涉及公共利益、公共安全、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内容进行审查；

二、《公路建设市场管理办法》（交通部令2004年第14号）

第十八条：公路建设项目法人应当按照项目管理隶属关系将施工图设计文件报交通主管部门审批。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一、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已批复。

一、项目施工图设计文件已编制完成，已经项目法人委托专家或委托第三方审查完毕，设计单位按照审查意见修改完毕。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1. 工程建设项目施工图设计的请示
2. 工程建设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的批复
3. 工程建设项目施工图设计文件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建设工程招投标情况书面报告

二、事项类型

其他行政权力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QT55856002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承诺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5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1999年8月30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根据2017年12月27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的决定》修正）第四十七条：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招标人应当自确定中标人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提交招标投标情况的书面报告。《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投标管理办法》（2001年6月1日建设部令第89号发布，根据2018年9月28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43号修正，2019年9月28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47号修正）第四十四条：依法必须进行施工招标的工程，招标人应当自确定中标人之日起15日内，向工程所在地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提交施工招标投标情况的书面报告。《工程建设项目施工招标投标办法》（七部委令第30号自2003年5月1日起施行已按九部委令第23号修正）第六十五条：依法必须进行施工招标的项目，招标人应当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提交招标投标情况的书面报告。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投标管理办法》（2001年6月1日建设部令第89号发布，根据2018年9月28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43号修正，2019年9月28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47号修正）第四十四条：依法必须进行施工招标的工程，招标人应当自确定中标人之日起15日内，向工程所在地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提交施工招标投标情况的书面报告。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1.建设工程招投标情况书面报告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申请道路客运站经营许可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ON44899XK93100002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20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2019年国务院令第709号修订）第三十九条 申请从事道路运输站(场)经营和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业务的，应当在依法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办理有关登记手续后，向所在地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并分别附送符合本条例第三十六条、第三十八条规定条件的相关材料。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15日内审查完毕，作出许可或者不予许可的决定，并书面通知申请人。

二、《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20年第17号）第十六条 申请从事客运站经营的，应当依法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有关登记手续后，向所在地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20年第17号）第十五条 申请从事客运站经营的，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 （一）客运站经验收合格；
- （二）有与业务量相适应的专业人员和管理人员；
- （三）有相应的设备、设施；
- （四）有健全的业务操作规程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包括服务规范、安全生产操作规程、车辆发车前例检、安全生产责任制，以及国家规定的危险物品及其他禁止携带的物品（以下统称违禁物品）查堵、人员和车辆进出站安全管理等安全生产监督检查的制度。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 1.道路旅客运输站经营申请表
- 2客运站竣工验收证明和站级验收证明
- 3拟招聘的专业人员、管理人员的专业证书
- 4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 5业务操作规程和管理制度文本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 （二）、网上投诉地址：
 -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因修建水利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用地使普通公路改线审批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XK62358012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20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四十四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挖掘公路。因修建铁路、机场、电站、通信设施、水利工程和进行其他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建设单位应当事先征得有关交通主管部门的同意；影响交通安全的，还须征得有关公安机关的同意。占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建设单位应当按照不低于该段公路原有的技术标准予以修复、改建或者给予相应的经济补偿。

2.《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

（一）因修建铁路、机场、供电、水利、通信等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公路用地或者使公路改线；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 4.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 1.河南省公路涉路施工许可申请书
- 2.关于XXX建设工程的批复文件
- 3.营业执照
- 4.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 5.符合技术标准、规范要求的设计和施工方案
- 6.保障公路、公路附属设施质量和安全的技术评价报告
- 7.处置施工险情和意外事故的应急方案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县内客运业户开业、增项经营许可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XK79624001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20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规定》交通部令2016年第1号第七条从事道路运输经营的车辆应当符合下列技术要求:

(一)车辆的外廓尺寸、轴荷和最大允许总质量应当符合《道路车辆外廓尺寸、轴荷及质量限值》(GB1589)的要求;

(二)车辆的技术性能应当符合《道路运输车辆综合性能要求和检验方法》(GB18565)的要求;

(三)车型的燃料消耗量限值应当符合《营运客车燃料消耗量限值及测量方法》(JT711)、《营运货车燃料消耗量限值及测量方法》(JT719)的要求。

(四)车辆技术等级应当达到二级以上。危货运输车、

4

国际道路运输车辆、从事高速公路客运以及营运线路长度在800公里以上的客车,技术等级应当达到一级。技术等级评定方法应当符合国家有关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等级划分和评定的要求;

(五)从事高速公路客运、包车客运、国际道路旅客运

输，以及营运线路长度在800公里以上客车的类型等级应当达到中级以上。其类型划分和等级评定应当符合国家有关营运客车类型划分及等级评定的要求；

(六) 危货运输车应当符合《汽车运输危险货物规则》

(JT617)的要求。交通运输部关于修改《道路运输从业人员管理规定》的决定交通运输部令2016年第52号第九条经营性道路旅客运输驾驶员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一) 取得相应的机动车驾驶证1年以上；
- (二) 年龄不超过60周岁；
- (三) 3年内无重大以上交通责任事故；
- (四) 掌握相关道路旅客运输法规、机动车维修和旅客急救基本知识；
- (五) 经考试合格，取得相应的从业资格证件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一、《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20年第17号）第十一条 申请从事道路客运经营的，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 有与其经营业务相适应并经检测合格的客车：

- 1.客车技术要求应当符合《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规定》有关规定。
- 2.客车类型等级要求：

从事一类、二类客运班线和包车客运的客车，其类型等级应当达到中级以上。

3.客车数量要求：

(1) 经营一类客运班线的班车客运经营者应当自有营运客车100辆以上，其中高级客车30辆以上；或者自有高级营运客车40辆以上；

(2) 经营二类客运班线的班车客运经营者应当自有营运客车50辆以上，其中中高级客车15辆以上；或者自有高级营运客车20辆以上；

(3) 经营三类客运班线的班车客运经营者应当自有营运客车10辆以上；

(4) 经营四类客运班线的班车客运经营者应当自有营运客车1辆以上；

(5) 经营省际包车客运的经营者，应当自有中高级营运客车20辆以上；

(6) 经营省内包车客运的经营者，应当自有营运客车10辆以上。

(二) 从事客运经营的驾驶员，应当符合《道路运输从业人员管理规定》有关规定。

(三) 有健全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包括安全生产操作规程、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监督检查、驾驶员和车辆安全生产管理的制度。

申请从事道路客运班线经营，还应当有明确的线路和站点方案。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 1.道路旅客运输经营申请表或河南省道路旅游客运经营申请表
- 2.企业章程文本
- 3.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 4.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文本
- 5.拟投入车辆承诺书
- 6.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驾驶证
- 7.道路运输从业人员从业资格证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教练场地变更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ON44899XK79443002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15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 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709**号)第三十九条 第一款 申请从事道路运输站(场)经营和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业务的,应当在依法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办理有关登记手续后,向所在地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并分别附送符合本条例第三十六条、第三十八条规定条件的相关材料。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15**日内审查完毕,作出许可或者不予许可的决定,并书面通知申请人。

二、《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16**年第**51**号)第六条 第一款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依据经营项目、培训能力和培训内容实行分类许可。第二款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业务根据经营项目分为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道路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培训、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教练场经营三类。第三款 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根据培训能力分为一级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二级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和三级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三类。第四款 道路运输驾

驶员从业资格培训根据培训内容分为道路客货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培训和危险货物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培训两类。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三十八条申请从事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的，应当具备下列条件：（一）取得企业法人资格；（二）有健全的培训机构和管理制度；（三）有与培训业务相适应的教学人员、管理人员；（四）有必要的教学车辆和其他教学设施、设备、场地。

二、《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管理规定》第十条申请从事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业务的，应当符合下列条件：（一）取得企业法人资格。（二）有健全的培训机构。包括教学、教练员、学员、质量、安全、结业考试和设施设备管理等组织机构，并明确负责人、管理人员、教练员和其他人员的岗位职责。具体要求按照《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资格条件》（*GB/T30340*）相关条款的规定执行。（三）有健全的管理制度。包括安全管理制度、教练员管理制度、学员管理制度、培训质量管理制度、结业考试制度、教学车辆管理制度、教学设施设备管理制度、教练场地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制度等。具体要求按照《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资格条件》（*GB/T30340*）相关条款的规定执行。（四）有与培训业务相适应的教学人员。**1.** 有与培训业务相适应的理论教练员。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聘用的理论教练员应当具备以下条件：持有机动车驾驶证，具有汽车及相关专业中专以上学历或者汽车及相关专业中级以上技术职称，具有两年以上安全驾驶经历，熟练掌握道路交通安全法规、驾驶理论、机动车构造、交通安全心理学、常用伤员急救等安全驾驶知识，了解车辆环保和节约能源的有关知识，了解教育学、教育心理学的基本教学知识，具备编写教案、规范讲解的授课能力。**2.** 有与培训业务相适应的驾驶操作教练员。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聘用的驾驶操作教练员应当具备以下条件：持有相应的机动车驾驶证，年龄不超过60周岁，符合一定的安全驾驶经历和相应车型驾驶经历，熟练掌握道路交通安全法规、驾驶理论、机动车构造、交通安全心理学和应急驾驶的基本知识，熟悉车辆维护和常见故障诊断、车辆环保和节约能源的有关知识，具备驾驶要领讲解、驾驶动作示范、指导驾驶的教学能力。**3.** 所配备的理论教练员数量要求及每种车型所配备的驾驶操作教练员数量要求应当按照《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资格条件》（*GB/T30340*）相关条款的规定执行。（五）有与培训业务相适应的管理人员。管理人员包括理论教学负责人、驾驶操作训练负责人、教学车辆管理人员、结业考核人员和计算机管理人员。具体要求按照《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资格条件》（*GB/T30340*）相关条款的规定执行。（六）有必要的教学车辆。**1.** 所配备的教学车辆应当符合国家有关技术标准要求，并装有副后视镜、副制动踏板、灭火器及其他安全防护装置。具体要求按照《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资格条件》（*GB/T30340*）相关条款的规定执行。**2.** 从事一级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的，所配备的教学车辆不少于80辆；从事二级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的，所配备的教学车辆不少于40辆；从事三级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的，所配备的教学车辆不少于20辆。具体要求按照《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资格条件》（*GB/T30340*）相关条款的规定执行。（七）有必要的教学设施、设备和场地。具体要求按照《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资格条件》（*GB/T30340*）相关条款的规定执行。租用教练场地的，还应当持有书面租赁合同和出租方土地使用证明，租赁期限不得少于3年。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1. 交通行政许可申请书

2. 身份证件

3. 经营场所使用权证明或产权证明

4. 教练场地使用权证明或产权证明

5. 教练场地技术条件说明

6. 营业执照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城镇住房保障资格申请退出

二、事项类型

行政确认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QR79316002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承诺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10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2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住房城乡建设部财政部关于做好城镇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工作的指导意见》(建保〔2016〕281号):二、明确租赁补贴具体政策(一)研究制定准入条件。.....具体条件和比例由各地研究确定,并动态调整,向社会公布。(二)分档确定补贴标准。各地要结合当地住房租赁市场的租金水平、补贴申请家庭支付能力以及财力水平等因素,分档确定租赁补贴的标准.....(三)合理确定租赁补贴面积。.....原则上住房保障家庭应租住中小户型住房,户均租赁补贴面积不超过60平方米,超出部分由住房保障家庭自行承担。(四)加大政策支持力度。.....三、强化租赁补贴监督管理(一)规范合同备案制度。租赁补贴申请家庭应与房屋产权人或其委托人签订租赁合同.....(二)建立退出机制。各地要按户建立租赁补贴档案,定期进行复核,及时掌握补贴发放家庭的人口、收入、住房等信息的变动状况。.....(三)健全信息公开和监督机制。各地要建立健全租赁补贴的申请、受理、审核、公示和发放机制,全面公开租赁补贴的发放计划、发放对象、申请审核程序、发放结果及退出情况等信息.....”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自愿退出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 1.身份证原件
- 2.自愿放弃保障性住房资格声明材料
- 3.退出登记表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利用普通公路桥梁铺设电缆设施许可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XK1334800d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20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 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四项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

（四）利用公路桥梁、公路隧道、涵洞铺设电缆等设施；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 4.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 1.河南省公路涉路施工许可申请书
- 2.关于XXX建设工程的批复文件
- 3.营业执照
- 4.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 5.符合技术标准、规范要求的设计和施工方案
- 6.保障公路、公路附属设施质量和安全的技术评价报告
- 7.处置施工险情和意外事故的应急方案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公路建设项目施工许可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XK79389001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20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1997年7月3日主席令第86号，2009年8月27日予以修改2017年11月4日予以修改）第二十五条：公路建设项目的施工，须按国务院交通主管部门的规定报请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交通主管部门批准。

二、《国务院关于取消和调整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等事项的决定》（国发〔2014〕50号），国家重点公路工程施工许可可下放至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

三、《公路建设市场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令2015年第11号）第二十四条 公路工程项目依法实行施工许可制度。国家和国务院交通主管部门确定的重点公路工程项目的施工许可由国务院交通主管部门实施，其他公路工程项目的施工许可按照项目管理权限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交通主管部门实施。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根据《公路建设市场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令2015年第11号）第二十五条，公路建设项目施工应当具备以下条件：

- （一）项目已列入公路建设年度计划；
- （二）施工图设计文件已经完成并经审批同意；
- （三）建设资金已经落实，并经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审计；
- （四）征地手续已办理，拆迁基本完成；
- （五）施工、监理单位已依法确定；
- （六）已办理质量监督手续，已落实保证质量和安全的措施。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1.公路建设项目施工许可申请书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供热用户报装

二、事项类型

公共服务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GG69606001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承诺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20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5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河南省集中供热管理试行办法》第二十四条 热经营企业应当建立供热服务承诺制度,向社会公开收费标准、服务内容、服务标准和办事程序,设立抢险、抢修和服务电话,确保供热期间24小时不间断服务。”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河南省集中供热管理试行办法》(河南省人民政府第183号令)第十六条 热经营企业与热用户应当签订用热合同,主要内容包括:供热面积、供热时间、温度标准、收费标准、交费时间、结算方式、供热设施维护责任、违约责任以及当事人约定的其他事项。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 1.供热用户报装图纸
- 2.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 3.集中供热报装申请登记表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在普通公路用地范围内埋设电缆设施许可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XK13348002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应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20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 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三项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三）

在公路用地范围内架设、埋设管道、电缆等设施；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 4.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 1.河南省公路涉路施工许可申请书
- 2.关于XXX建设工程的批复文件
- 3.营业执照
- 4.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 5.符合技术标准、规范要求的设计和施工方案
- 6.保障公路、公路附属设施质量和安全的技术评价报告
- 7.处置施工险情和意外事故的应急方案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网上咨询地址：<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建筑起重机械设备备案注销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XK95474001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2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一、《建筑起重机械安全监督管理规定》（2008年1月8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令第166号公布）第五条 出租单位在建筑起重机械首次出租前，自购建筑起重机械的使用单位在建筑起重机械首次安装前，应当持建筑起重机械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产品合格证和制造监督检验证明（2014年1月1日前出厂的设备需提供）到本单位工商注册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建设主管部门办理备案。

二、《建筑起重机械备案登记办法》（建质〔2008〕76号）第五条 建筑起重机械出租单位或者自购建筑起重机械使用单位（以下简称“产权单位”）在建筑起重机械首次出租或安装前，应当向本单位工商注册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建设主管部门（以下简称“设备备案机关”）办理备案。”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 一.《河南省建筑起重机械设备备案注销申请表》；
- 二.原河南省建筑起重机械设备备案证及备案牌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 1.河南省建筑起重机械设备备案注销申请表
- 2.河南省建筑起重机械设备备案证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经营许可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XK79400006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承诺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20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4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2004年4月30日国务院令第406号，2016年2月6日予以修改）第二十四条：申请从事货运经营的，应当按照下列规定提出申请并分别提交符合本条例第二十二条、第二十四条规定条件的相关材料：（一）从事危险货物运输经营以外的货运经营的，向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二）从事危险货物运输经营的，向设区的市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三）使用总质量4500千克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从事普通货运经营的无需按照本条规定申请取得道路运输经营许可及车辆运营证。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第六条 申请从事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的，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有与其经营业务相适应并经检测合格的运输车辆：

1.车辆技术要求应当符合《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规定》有关规定。

2.车辆其他要求：

（1）从事大型物件运输经营的，应当具有与所运输大型物件相适应的超重型车组；

（2）从事冷藏保鲜、罐式容器等专用运输的，应当具有与运输货物相适应的专用容器、设备、设施，并固定在专用车辆上；

（3）从事集装箱运输的，车辆还应当有固定集装箱的转锁装置。

（二）有符合规定条件的驾驶人员：

1.取得与驾驶车辆相应的机动车驾驶证；

2.年龄不超过60周岁；

3.经设区的市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对有关道路货物运输法规、机动车维修和货物及装载保管基本知识考试合格，并取得从业资格证（使用总质量4500千克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的驾驶人员除外）。

(三)有健全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包括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安全生业务操作规程、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制度、驾驶员和车辆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等。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 1.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申请表
- 2营业执照
- 3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 4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 5车辆技术等级评定结论
- 6拟投入运输车辆的承诺书
- 7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驾驶证
- 8道路运输从业人员从业资格证
- 9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文本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公路工程建设项目施工图设计审批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XK79451002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20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一、《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2019年4月第二次修订）

第十一条：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的具体办法，由国务院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国务院其他有关部门制定。施工图设计文件未经审查批准的，不得使用。

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662号）

第三十三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者交通、水利等有关部门应当对施工图设计文件中涉及公共利益、公众安全、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内容进行审查。施工图设计文件未经审查批准的，不得使用。

三、《公路建设市场管理办法》（交通部令2015年第11号）

第十八条：公路建设项目法人应当按照项目管理隶属关系将施工图设计文件报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审批。施工图设计文件未经审批的，不得使用。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1.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已批复。

2.项目施工图设计文件已编制完成，已经项目法人委托专家或委托第三方审查完毕，设计单位按照审查意见修改完毕。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1.工程建设项目施工图设计的请示

2.工程建设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的批复

3.工程建设项目施工图设计文件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网上咨询地址：<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因修建铁路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普通公路审批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XK6235800d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20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四十四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挖掘公路。因修建铁路、机场、电站、通信设施、水利工程和进行其他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建设单位应当事先征得有关交通主管部门的同意；影响交通安全的，还须征得有关公安机关的同意。占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建设单位应当按照不低于该段公路原有的技术标准予以修复、改建或者给予相应的经济补偿。 2.《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一）因修建铁路、机场、供电、水利、通信等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公路用地或者使公路改线；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 4.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 1.河南省公路涉路施工许可申请书
- 2.关于XXX建设工程的批复文件
- 3.营业执照
- 4.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 5.符合技术标准、规范要求的设计和施工方案
- 6.保障公路、公路附属设施质量和安全的技术评价报告
- 7.处置施工险情和意外事故的应急方案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取消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经营范围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XK79443004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15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 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09号)第三十九条 第一款 申请从事道路运输站(场)经营和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业务的,应当在依法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办理有关登记手续后,向所在地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并分别附送符合本条例第三十六条、第三十八条规定条件的相关材料。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15日内审查完毕,作出许可或者不予许可的决定,并书面通知申请人。

二、《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16年第51号)第六条 第一款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依据经营

项目、培训能力和培训内容实行分类许可。第二款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业务根据经营项目分为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道路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培训、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教练场经营三类。第三款 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根据培训能力分为一级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二级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和三级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三类。第四款 道路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培训根据培训内容分为道路客货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培训和危险货物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培训两类。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三十八条申请从事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的，应当具备下列条件：（一）取得企业法人资格；（二）有健全的培训机构和管理制度；（三）有与培训业务相适应的教学人员、管理人员；（四）有必要的教学车辆和其他教学设施、设备、场地。

二、《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管理规定》第十条申请从事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业务的，应当符合下列条件：（一）取得企业法人资格。（二）有健全的培训机构。包括教学、教练员、学员、质量、安全、结业考试和设施设备管理等组织机构，并明确负责人、管理人员、教练员和其他人员的岗位职责。具体要求按照《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资格条件》（*GB/T30340*）相关条款的规定执行。（三）有健全的管理制度。包括安全管理制度、教练员管理制度、学员管理制度、培训质量管理体系、结业考试制度、教学车辆管理制度、教学设施设备管理制度、教练场地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制度等。具体要求按照《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资格条件》（*GB/T30340*）相关条款的规定执行。（四）有与培训业务相适应的教学人员。**1.** 有与培训业务相适应的理论教练员。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聘用的理论教练员应当具备以下条件：持有机动车驾驶证，具有汽车及相关专业中专以上学历或者汽车及相关专业中级以上技术职称，具有两年以上安全驾驶经历，熟练掌握道路交通安全法规、驾驶理论、机动车构造、交通安全心理学、常用伤员急救等安全驾驶知识，了解车辆环保和节约能源的有关知识，了解教育学、教育心理学的基本教学知识，具备编写教案、规范讲解的授课能力。**2.** 有与培训业务相适应的驾驶操作教练员。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聘用的驾驶操作教练员应当具备以下条件：持有相应的机动车驾驶证，年龄不超过60周岁，符合一定的安全驾驶经历和相应车型驾驶经历，熟练掌握道路交通安全法规、驾驶理论、机动车构造、交通安全心理学和应急驾驶的基本知识，熟悉车辆维护和常见故障诊断、车辆环保和节约能源的有关知识，具备驾驶要领讲解、驾驶动作示范、指导驾驶的教学能力。**3.** 所配备的理论教练员数量要求及每种车型所配备的驾驶操作教练员数量要求应当按照《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资格条件》（*GB/T30340*）相关条款的规定执行。（五）有与培训业务相适应的管理人员。管理人员包括理论教学负责人、驾驶操作训练负责人、教学车辆管理人员、结业考核人员和计算机管理人员。具体要求按照《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资格条件》（*GB/T30340*）相关条款的规定执行。（六）有必要的教学车辆。**1.** 所配备的教学车辆应当符合国家有关技术标准要求，并装有副后视镜、副制动踏板、灭火器及其他安全防护装置。具体要求按照《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资格条件》（*GB/T30340*）相关条款的规定执行。**2.** 从事一级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的，所配备的教学车辆不少于80辆；从事二级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的，所配备的教学车辆不少于40辆；从事三级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的，所配备的教学车辆不少于20辆。具体要求按照《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资格条件》（*GB/T30340*）相关条款的规定执行。（七）有必要的教学设施、设备和场地。具体要求按照《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资格条件》（*GB/T30340*）相关条款的规定执行。租用教练场地的，还应当持有书面租赁合同和出租方土地使用证明，租赁期限不得少于3年。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1. 交通行政许可申请书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因修建水利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普通公路审批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ON44899XK62358005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20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四十四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挖掘公路。因修建铁路、机场、电站、通信设施、水利工程和进行其他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建设单位应当事先征得有关交通主管部门的同意；影响交通安全的，还须征得有关公安机关的同意。占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建设单位应当按照不低于该段公路原有的技术标准予以修复、改建或者给予相应的经济补偿。 2.《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一）因修建铁路、机场、供电、水利、通信等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公路用地或者使公路改线；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 4.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 1河南省公路涉路施工许可申请书
- 2关于XXX建设工程的批复文件
- 3营业执照
- 4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 5符合技术标准、规范要求的设计和施工方案
- 6保障公路、公路附属设施质量和安全的技术评价报告
- 7处置施工险情和意外事故的应急方案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变更（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变更）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XK28497013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7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 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1997年11月1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 根据2011年4月22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决定》第一次修正; 根据2019年4月23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八部法律的决定》第二次修正)第七条: 建筑工程开工前, 建设单位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向工程所在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 但是, 国务院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确定的限额以下的小型工程除外。按照国务院规定的权限和程序批准开工报告的建筑工程, 不再领取施工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管理办法》(2014年6月25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18号发布, 根据2018年9月28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42号修正)第二条: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从事各类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的建造、装修装饰和与其配套的线路、管道、设备的安装, 以及城镇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的施工, 建设单位在开工前应当依照本办法的规定, 向工程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以下简称发证机关)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一、建设单位已经取得该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二、提供变更的证明材料。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1.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变更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的书面申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

3.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 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 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冬季: 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 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 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经营期满延续道路客运班线经营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XK7934000b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20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2019年国务院令第709号修订）第十条：申请从事客运经营的，应当按照下列规定提出申请并提交符合本条例第八条规定条件的相关材料：（一）从事县级行政区域内客运经营的，向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二）从事省、自治区、直辖市行政区域内跨2个县级以上行政区域客运经营的，向其共同的上一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依照前款规定收到申请的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20日内审查完毕，作出许可或者不予许可的决定。予以许可的，向申请人颁发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并向申请人投入运输的车辆配发车辆营运证；不予许可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第十一条：取得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的客运经营者，需要增加客运班线的，应当依照本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办理有关手续。二、《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20年第17号）第三十二条：客运班线经营者在经营期限内暂停、终止班线经营，应当提前30日向原许可机关申请。经营期限届满，需要延续客运班线经营的，应当在届满前60日提出申请。原许可机关应当依据本章有关规定作出许可或者不予许可的决定。予以许可的，重新办理有关手续。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20年第17号）第十一条：申请从事道路客运经营的，应当具备下列条件：（一）有与其经营业务相适应并经检测合格的客车：

1.客车技术要求应当符合《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规定》有关规定。

2.客车类型等级要求：

从事一类、二类客运班线和包车客运的客车，其类型等级应当达到中级以上。

3.客车数量要求：

（1）经营一类客运班线的班车客运经营者应当自有营运客车100辆以上，其中高级客车30辆以上；或者自有高级营运客车40辆以上；

（2）经营二类客运班线的班车客运经营者应当自有营运客车50辆以上，其中中高级客车15辆以上；或者自有高级营运客车20辆以上；

（3）经营三类客运班线的班车客运经营者应当自有营运客车10辆以上；

（4）经营四类客运班线的班车客运经营者应当自有营运客车1辆以上；

（5）经营省际包车客运的经营者，应当自有中高级营运客车20辆以上；

（6）经营省内包车客运的经营者，应当自有营运客车10辆以上。

（二）从事客运经营的驾驶员，应当符合《道路运输从业人员管理规定》有关规定。（三）有健全的安全生产管理制

度，包括安全生产操作规程、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监督检查、驾驶员和车辆安全生产管理的制度。申请从事道路客运班线经营，还应当有明确的线路和站点方案。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 1.道路旅客运输班线经营申请表
- 2关于开行xx至xx客运班线意向书
- 3运输服务质量承诺书
- 4拟投入车辆承诺书
- 5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驾驶证
- 6道路运输从业人员从业资格证
- 7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 8道路客运班线经营行政许可决定书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变更（勘察单位变更）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XK2849700f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7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1997年11月1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根据2011年4月22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决定》第一次修正;根据2019年4月23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八部法律的决定》第二次修正)第七条:建筑工程开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向工程所在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但是,国务院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确定的限额以下的小型工程除外。按照国务院规定的权限和程序批准开工报告的建筑工程,不再领取施工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管理办法》(2014年6月25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18号发布,根据2018年9月28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42号修正)第二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从事各类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的建造、装饰装修和与其配套的线路、管道、设备的安装,以及城镇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的施工,建设单位在开工前应当依照本办法的规定,向工程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以下简称发证机关)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一、建设单位已经取得该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二、提供变更的证明材料。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1.建设单位和变更后的勘察单位签订的勘察合同

2.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3.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变更勘察单位的书面申请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消防备案

二、事项类型

行政确认

三、事项编码

MBON44899QR86374001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承诺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15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3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调整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职责机构编制的通知》（厅字〔2018〕85号）明确规定：“将公安部指导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职责划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央编办关于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职责划转核增行政编制的通知》（中央编办发〔2018〕169号）明确规定，核增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机关行政编制，重点用于做好指导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等工作。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十三条第二款 前款规定以外的其他建设工程，建设单位在验收后应当报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应当进行抽查。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一、《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住建部51号令）规定的其他建设工程，是指特殊建设工程以外的其他按照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需要进行消防设计的建设工程。

二、《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住建部51号令）第三十四条 其他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建设单位应当报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备案。建设单位办理备案，应当提交下列材料：（一）消防验收备案表；（二）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三）涉及消防的建设工程竣工图纸。 本规定第二十七条有关建设单位竣工验收消防查验的规定，适用于其他建设工程。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1.涉及消防的建设工程竣工图纸

2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表

3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依法需要批准的临时性建筑)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XK96024003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应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15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 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调整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职责机构编制的通知》(厅字〔2018〕85号)明确规定:“将公安部指导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职责划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央编办关于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职责划转核增行政编制的通知》(中央编办发〔2018〕169号)明确规定,核增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机关行政编制,重点用于做好指导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等工作。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十一条:国务院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规定的特殊建设工程,建设单位应当将消防设计文件报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审查,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依法对审查的结果负责。前款规定以外的其他建设工程,建设单位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或者申请批准开工报告时应当提供满足施工需要的消防设计图纸及技术资料。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 一、《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住建部51号令）规定的特殊建设工程。
- 二、《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第十六条 建设单位申请消防设计审查，应当提交下列材料：（一）消防设计审查申请表；（二）消防设计文件；（三）依法需要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的，应当提交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文件；（四）依法需要批准的临时性建筑，应当提交批准文件。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 1.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申请表
- 2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文件
- 3临时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对城市轨道交通工程验收进行监督

二、事项类型

其他行政权力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QT6485A001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应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15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五条：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城乡规划主管部门按照国务院规定对建设工程是否符合规划条件予以核实。未经核实或者经核实不符合规划条件的，建设单位不得组织竣工验收。建设单位应当在竣工验收后六个月内向城乡规划主管部门报送有关竣工验收资料。

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四十九条：建设单位应当自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15日内，将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和规划、公安消防、环保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备案。

三、《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办法》第四条：建设单位应当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15日内，依照本办法规定，向工程所在地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建设主管部门（以下简称备案机关）备案。

四、《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监督管理规定》第五条第五款：对工程竣工验收进行监督；第六条第五款：形成工程质量监督报告。

五、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安全质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建质〔2010〕5号）第十八条：建设单位应当在工程完工后组织不载客试运行调试，试运行调试三个月后，方可按有关规定进行工程竣工验收并办理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手续。

六、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城市轨道交通建设工程验收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建质〔2014〕42号）第四条：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城市轨道交通建设工程验收的监督管理，具体工作可委托所属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实施；第九条：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或其委托的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应当对各验收阶段的组织形式、验收程序、执行验收标准等情况进行现场监督，发现有违反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管理规定行为的，责令改正，并出具验收监督意见；第十九条第四款：已通过规划部门对建设工程是否符合规划条件的核实和全部专项验收，并取得相关验收或认可文件；暂时甩项的，应经相关部门同意；第二十三条：建设单位应在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将竣工验收报告和相关文件，报城市建设主管部门备案。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 （一）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对不影响运营安全及使用功能的缓建项目已经相关部门同意；
- （二）质量控制资料应完整；
- （三）单位工程所含分部工程的质量均应验收合格；
- （四）有关安全和功能的检测、测试和必要的认证资料应完整；主要功能项目的检验检测结果应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设备、系统安装工程需通过各专业要求的检测、测试或认证；
- （五）有勘察、设计、施工、工程监理等单位签署的质量合格文件或质量评价意见；
- （六）观感质量应符合验收要求；
- （七）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及其委托的工程质量监督机构等有关部门责令整改的问题已经整改完毕。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1.工程质量验收联系单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营运客车道路运输证配发

二、事项类型

行政确认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QR20569009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承诺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20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20年第17号)第二十五条 客运经营者应当按照确定的时间落实拟投入车辆和聘用驾驶员等承诺。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核实后,应当为投入运输的客车配发《道路运输证》,注明经营范围。营运线路长度在800公里以上的客运班线还应当注明客运班线和班车客运标志牌编号等信息。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19年第19号第七条 从事道路运输经营的车辆应当符合下列技术要求: (一)车辆的外廓尺寸、轴荷和最大允许总质量应当符合《道路车辆外廓尺寸、轴荷及质量限值》(GB 1589)的要求; (二)车辆的技术性能应当符合《道路运输车辆综合性能要求和检验方法》(GB 18565)的要求; (三)车型的燃料消耗量限值应当符合《营运客车燃料消耗量限值及测量方法》(JT 711)、《营运货车燃料消耗量限值及测量方法》(JT 719)的要求。 (四)车辆技术等级应当达到二级以上。危货运输车、国际道路运输车辆、从事高

速公路客运以及营运线路长度在800公里以上的客车，技术等级应当达到一级。技术等级评定方法应当符合国家有关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等级划分和评定的要求；（五）从事高速公路客运、包车客运、国际道路旅客运输，以及营运线路长度在800公里以上客车的类型等级应当达到中级以上。其类型划分和等级评定应当符合国家有关营运客车类型划分及等级评定的要求；（六）危货运输车应当符合《汽车运输危险货物规则》（JT 617）的要求。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 1.营运客车道路运输证申请表
- 2.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 3.车辆45度角的彩色照片
- 4.安装动态监控设备证明
- 5.客车类型等级评定表
- 6.综合性能检验报告单
- 7.营运客车投保承运人责任保险保单复印件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因修建供电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普通公路用地审批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XK62358001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20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四十四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挖掘公路。因修建铁路、机场、电站、通信设施、水利工程和进行其他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建设单位应当事先征得有关交通主管部门的同意；影响交通安全的，还须征得有关公安机关的同意。占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建设单位应当按照不低于该段公路原有的技术标准予以修复、改建或者给予相应的经济补偿。

2.《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

（一）因修建铁路、机场、供电、水利、通信等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公路用地或者使公路改线；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 4.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 1.河南省公路涉路施工许可申请书
- 2.关于XXX建设工程的批复文件
- 3.营业执照
- 4.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 5.符合技术标准、规范要求的设计和施工方案
- 6.保障公路、公路附属设施质量和安全的技术评价报告
- 7.处置施工险情和意外事故的应急方案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跨越普通公路修建桥梁设施许可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XK13348005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20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四十五条跨越、穿越公路修建桥梁、渡槽或者架设、埋设管线等设施的，以及在公路用地范围内架设、埋设管线、电缆等设施的，应当事先经有关交通主管部门同意，影响交通安全的，还须征得有关公安机关的同意；所修建、架设或者埋设的设施应当符合公路工程技术标准的要求。对公路造成损坏的，应当按照损坏程度给予补偿。

2.《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二项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

(二) 跨越、穿越公路修建桥梁、渡槽或者架设、埋设管道、电缆等设施；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 4.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 1.河南省公路涉路施工许可申请书
- 2.关于XXX建设工程的批复文件

- 3.营业执照
- 4.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 5.符合技术标准、规范要求的设计和施工方案
- 6.保障公路、公路附属设施质量和安全的技术评价报告
- 7.处置施工险情和意外事故的应急方案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在普通公路改造平面交叉口审批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XK06592001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20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 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五十五条在公路上增设平面交叉道口，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经过批准，并按照国家规定的技术标准建设。
- 2.《公路安全保护条例》（国务院令第593号）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六项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六）在公路上增设或者改造平面交叉道口；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 4.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 1.河南省公路涉路施工许可申请书
- 2.关于XXX建设工程的批复文件
- 3.营业执照
- 4.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 5.符合技术标准、规范要求的设计和施工方案
- 6.保障公路、公路附属设施质量和安全的技术评价报告
- 7.处置施工险情和意外事故的应急方案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变更（工程名称变更）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XK28497010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7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1997年11月1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根据2011年4月22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决定》第一次修正；根据2019年4月23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八部法律的决定》第二次修正）第七条：建筑工程开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向工程所在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但是，国务院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确定的限额以下的小型工程除外。按照国务院规定的权限和程序批准开工报告的建筑工程，不再领取施工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管理办法》（2014年6月25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18号发布，根据2018年9月28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42号修正）第二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从事各类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的建造、装饰装修和与其配套的线路、管道、设备的安装，以及城镇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的施工，建设单位在开工前应当依照本办法的规定，向工程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以下简称发证机关）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一、建设单位已经取得该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二、提供变更的证明材料。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 2.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变更工程名称的书面申请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建筑起重机械设备备案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QT55845001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7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一、《建筑起重机械安全监督管理规定》(2008年1月8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令第166号公布)第五条 出租单位在建筑起重机械首次出租前,自购建筑起重机械的使用单位在建筑起重机械首次安装前,应当持建筑起重机械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产品合格证和制造监督检验证明(2014年1月1日前出厂的设备需提供)到本单位工商注册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建设主管部门办理备案。

二、《建筑起重机械备案登记办法》(建质〔2008〕76号)第五条 建筑起重机械出租单位或者自购建筑起重机械使用单位(以下简称“产权单位”)在建筑起重机械首次出租或安装前,应当向本单位工商注册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建设主管部门(以下简称“设备备案机关”)办理备案。”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一)《河南省建筑起重机械设备备案申请表》

(二)产权单位法人营业执照副本;

(三)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

(四)产品合格证;

(五) 建筑起重机械设备购销合同、发票或相应有效凭证;

(六) 产品安装使用说明书;

(七) 购置3年以上的建筑起重机械设备近2年内检测单位出具的性能及安全装置检测报告。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 1.河南省建筑起重机械设备备案申请表
- 2.建筑起重机械设备购销合同、发票或相应有效凭证
- 3.购置3年以上的建筑起重机械设备近2年内检测单位出具的性能及安全...
- 4.产品合格证
- 5.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
- 6.产品安装使用说明书
- 7.营业执照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 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 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冬季: 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跨越普通公路架设电缆设施许可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XK1334800b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20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四十五条跨越、穿越公路修建桥梁、渡槽或者架设、埋设管线等设施的，以及在公路用地范围内架设、埋设管线、电缆等设施的，应当事先经有关交通主管部门同意，影响交通安全的，还须征得有关公安机关的同意；所修建、架设或者埋设的设施应当符合公路工程技术标准的要求。对公路造成损坏的，应当按照损坏程度给予补偿。

2.《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二项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

(二) 跨越、穿越公路修建桥梁、渡槽或者架设、埋设管道、电缆等设施；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 4.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 1.河南省公路涉路施工许可申请书
- 2.关于XXX建设工程的批复文件
- 3营业执照
- 4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 5符合技术标准、规范要求的设计和施工方案
- 6保障公路、公路附属设施质量和安全的技术评价报告
- 7处置施工险情和意外事故的应急方案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道路普通货物货运代理（代办）备案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XK79400003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20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第十六条 从事货运代理（代办）等货运相关服务的经营者，应当依法到市场监督管理机关办理有关登记手续，并持有关登记证件到设立地的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备案。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第六条 申请从事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的，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有与其经营业务相适应并经检测合格的运输车辆：

1.车辆技术要求应当符合《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规定》有关规定。

2.车辆其他要求：

（1）从事大型物件运输经营的，应当具有与所运输大型物件相适应的超重型车组；

（2）从事冷藏保鲜、罐式容器等专用运输的，应当具有与运输货物相适应的专用容器、设备、设施，并固定在专用车辆上；

（3）从事集装箱运输的，车辆还应当有固定集装箱的转锁装置。

（二）有符合规定条件的驾驶人员：

1.取得与驾驶车辆相应的机动车驾驶证；

2.年龄不超过60周岁；

3.经设区的市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对有关道路货物运输法规、机动车维修和货物及装载保管基本知识考试合格，并取得从业资格证（使用总质量4500千克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的驾驶人员除外）。

（三）有健全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包括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安全业务操作规程、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制度、驾驶

员和车辆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等。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1. 货运代理（代办）备案登记表
2. 营业执照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因修建通信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普通公路审批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XK62358006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20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 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四十四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挖掘公路。因修建铁路、机场、电站、通信设施、水利工程和进行其他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建设单位应当事先征得有关交通主管部门的同意；影响交通安全的，还须征得有关公安机关的同意。占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建设单位应当按照不低于该段公路原有的技术标准予以修复、改建或者给予相应的经济补偿。 2.《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一）因修建铁路、机场、供电、水利、通信等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公路用地或者使公路改线；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 4.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 1.河南省公路涉路施工许可申请书
- 2.关于XXX建设工程的批复文件
- 3.营业执照
- 4.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 5.符合技术标准、规范要求的设计和施工方案
- 6.保障公路、公路附属设施质量和安全的技术评价报告
- 7.处置施工险情和意外事故的应急方案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在普通公路建筑控制区内埋设管道设施许可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XK45748001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20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五十六条除公路防护、养护需要的以外，禁止在公路两侧的建筑控制区内修建建筑物和地面构筑物；需要在建筑控制区内埋设管线、电缆等设施的，应当事先经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交通主管部门批准。
- 2.《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七项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
(七)在公路建筑控制区内埋设管道、电缆等设施。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 4.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 1.河南省公路涉路施工许可申请书
- 2.关于XXX建设工程的批复文件
- 3.营业执照
- 4.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 5.符合技术标准、规范要求的设计和施工方案
- 6.保障公路、公路附属设施质量和安全的技术评价报告
- 7.处置施工险情和意外事故的应急方案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穿越普通公路埋设电缆设施许可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XK1334800c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20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 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四十五条跨越、穿越公路修建桥梁、渡槽或者架设、埋设管线等设施的，以及在公路用地范围内架设、埋设管线、电缆等设施的，应当事先经有关交通主管部门同意，影响交通安全的，还须征得有关公安机关的同意；所修建、架设或者埋设的设施应当符合公路工程技术标准的要求。对公路造成损坏的，应当按照损坏程度给予补偿。

2.《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二项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

(二) 跨越、穿越公路修建桥梁、渡槽或者架设、埋设管道、电缆等设施；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 4.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 1.河南省公路涉路施工许可申请书
- 2.关于XXX建设工程的批复文件
- 3.营业执照
- 4.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 5.符合技术标准、规范要求的设计和施工方案
- 6.保障公路、公路附属设施质量和安全的技术评价报告
- 7.处置施工险情和意外事故的应急方案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因修建机场建设工程占用、挖掘公路使普通公路改线审批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XK62358013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20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四十四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挖掘公路。因修建铁路、机场、电站、通信设施、水利工程和进行其他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建设单位应当事先征得有关交通主管部门的同意；影响交通安全的，还须征得有关公安机关的同意。占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建设单位应当按照不低于该段公路原有的技术标准予以修复、改建或者给予相应的经济补偿。

2.《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

(一)因修建铁路、机场、供电、水利、通信等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公路用地或者使公路改线；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 4.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 1.河南省公路涉路施工许可申请书
- 2.关于XXX建设工程的批复文件
- 3.营业执照
- 4.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 5.符合技术标准、规范要求的设计和施工方案
- 6.保障公路、公路附属设施质量和安全的技术评价报告
- 7.处置施工险情和意外事故的应急方案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穿越普通公路埋设管线设施许可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XK1334800a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20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四十五条跨越、穿越公路修建桥梁、渡槽或者架设、埋设管线等设施的，以及在公路用地范围内架设、埋设管线、电缆等设施的，应当事先经有关交通主管部门同意，影响交通安全的，还须征得有关公安机关的同意；所修建、架设或者埋设的设施应当符合公路工程技术标准的要求。对公路造成损坏的，应当按照损坏程度给予补偿。

2.《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二项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

(二) 跨越、穿越公路修建桥梁、渡槽或者架设、埋设管道、电缆等设施；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 4.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 1.河南省公路涉路施工许可申请书
- 2.关于XXX建设工程的批复文件
- 3.营业执照

- 4.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 5.符合技术标准、规范要求的设计和施工方案
- 6.保障公路、公路附属设施质量和安全的技术评价报告
- 7.处置施工险情和意外事故的应急方案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在普通公路用地范围内设置非公路标志许可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XK97252001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20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 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五十四条任何单位和个人未经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交通主管部门批准，不得在公路用地范围内设置公路标志以外的其他标志。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 4.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 1.河南省设置非公路标志许可申请书
- 2.部门的审批文件协议
- 3.营业执照
- 4.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 5.非公路标志的设计图纸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普通货物营运车辆道路运输证换发

二、事项类型

行政确认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QR2056900f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承诺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20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二十四条申请从事货运经营的，应当依法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办理有关登记手续后，按照下列规定提出申请并分别提交符合本条例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三条规定条件的相关材料：

- (一) 从事危险货物运输经营以外的货运经营的，向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
- (二) 从事危险货物运输经营的，向设区的市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1. 《道路运输证》有效期为3年，到期换发，具体换证工作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结合当年的车辆审验工作进行。
2. 《道路运输证》污损的，道路运输经营者向原发证的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换发申请，发证机关应当收回旧证，按原证件编号换发新证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2. 道路运输证换证、补发申请表
3. 道路运输证委托书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因修建水利建设工程占用、挖掘公路使高速公路改线审批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XK6235800c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20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四十四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挖掘公路。因修建铁路、机场、电站、通信设施、水利工程和进行其他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建设单位应当事先征得有关交通主管部门的同意；影响交通安全的，还须征得有关公安机关的同意。占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建设单位应当按照不低于该段公路原有的技术标准予以修复、改建或者给予相应的经济补偿。 2.《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一）因修建铁路、机场、供电、水利、通信等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公路用地或者使公路改线；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 4.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 1.关于XXX建设工程的批复文件
- 2.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 3.营业执照
- 4.处置施工险情和意外事故的应急方案
- 5.保障公路、公路附属设施质量和安全的技术评价报告
- 6.符合技术标准、规范要求的设计和施工方案

7.河南省公路涉路施工许可申请书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因修建水利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高速公路审批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XK62358014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20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 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四十四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挖掘公路。因修建铁路、机场、电站、通信设施、水利工程和进行其他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建设单位应当事先征得有关交通主管部门的同意；影响交通安全的，还须征得有关公安机关的同意。占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建设单位应当按

照不低于该段公路原有的技术标准予以修复、改建或者给予相应的经济补偿。 2.《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一）因修建铁路、机场、供电、水利、通信等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公路用地或者使公路改线；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 4.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 1.符合技术标准、规范要求的设计和施工方案
- 2.处置施工险情和意外事故的应急方案
- 3.保障公路、公路附属设施质量和安全的技术评价报告
- 4.关于XXX建设工程的批复文件
- 5.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 6.营业执照
- 7.河南省公路涉路施工许可申请书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d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因修建供电建设工程占用、挖掘公路使普通公路改线审批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XK62358009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20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四十四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挖掘公路。因修建铁路、机场、电站、通信设施、水利工程和进行其他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建设单位应当事先征得有关交通主管部门的同意；影响交通安全的，还须征得有关公安机关的同意。占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建设单位应当按照不低于该段公路原有的技术标准予以修复、改建或者给予相应的经济补偿。

2.《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

（一）因修建铁路、机场、供电、水利、通信等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公路用地或者使公路改线；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 4.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 1.河南省公路涉路施工许可申请书
- 2.关于XXX建设工程的批复文件
- 3.营业执照
- 4.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 5.符合技术标准、规范要求的设计和施工方案
- 6.保障公路、公路附属设施质量和安全的技术评价报告
- 7.处置施工险情和意外事故的应急方案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二类超限运输车辆在区、县范围内行驶普通干线公路许可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XK79344003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10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 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五十条超过公路、公路桥梁、公路隧道或者汽车渡船的限载、限高、限宽、限长标准的车辆，不得在有限定标准的公路、公路桥梁上或者公路隧道内行驶，不得使用汽车渡船。超过公路或者公路桥梁限载标准确需行驶的，必须经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交通主管部门批准，并按要求采取有效的防护措施；运载不可解体的超限物品的，应当按照指定的时间、路线、时速行驶，并悬挂明显标志。运输单位不能按照前款规定采取防护措施的，由交通主管部门帮助其采取防护措施，所需费用由运输单位承担。

2.《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三十五条车辆载运不可解体物品，车货总体的外廓尺寸或者总质量超过公路、公路桥梁、公路隧道的限载、限高、限宽、限长标准，确需在公路、公路桥梁、公路隧道行驶的，从事运输的单位和个人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申请公路超限运输许可。

3.《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16年第62号)第二条 超限运输车辆通过公路进行货物运输，应当遵守本规定。

第三条 本规定所称超限运输车辆，是指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货物运输车辆：

- (一) 车货总高度从地面算起超过4米;
- (二) 车货总宽度超过2.55米;
- (三) 车货总长度超过18.1米;
- (四) 二轴货车, 其车货总质量超过18000千克;
- (五) 三轴货车, 其车货总质量超过25000千克; 三轴汽车列车, 其车货总质量超过27000千克;
- (六) 四轴货车, 其车货总质量超过31000千克; 四轴汽车列车, 其车货总质量超过36000千克;
- (七) 五轴汽车列车, 其车货总质量超过43000千克;
- (八) 六轴及六轴以上汽车列车, 其车货总质量超过49000千克,其中牵引车驱动轴为单轴的, 其车货总质量超过46000千克。

前款规定的限定标准的认定, 还应当遵守下列要求:

- (一) 二轴组按照二个轴计算, 三轴组按照三个轴计算;
- (二) 除驱动轴外, 二轴组、三轴组以及半挂车和全挂车的车轴每侧轮胎按照双轮胎计算, 若每轴每侧轮胎为单轮胎, 限定标准减少3000千克, 但安装符合国家有关标准的加宽轮胎的除外;
- (三) 车辆最大允许总质量不应超过各车轴最大允许轴荷之和;
- (四) 拖拉机、农用车、低速货车, 以行驶证核定的总质量为限定标准;
- (五) 符合《汽车、挂车及汽车列车外廓尺寸、轴荷及质量限值》(GB1589)规定的冷藏车、汽车列车、安装空气悬架的车辆, 以及专用作业车, 不认定为超限运输车辆。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1. 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 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2. 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 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3. 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4. 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 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1. 河南省公路超限运输申请表
2.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 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 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 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冬季: 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在普通公路增设平面交叉道口审批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XK06592002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20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五十五条在公路上增设平面交叉道口，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经过批准，并按照国家规定的技术标准建设。

2.《公路安全保护条例》（国务院令第593号）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六项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六）在公路上增设或者改造平面交叉道口；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 4.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 1.河南省公路涉路施工许可申请书
- 2.关于XXX建设工程的批复文件
- 3.营业执照
- 4.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 5.符合技术标准、规范要求的设计和施工方案

6.保障公路、公路附属设施质量和安全的技术评价报告

7.处置施工险情和意外事故的应急方案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公租房承租资格确认

二、事项类型

行政确认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QR33541001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承诺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20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 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办法》第四条：国务院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全国公共租赁住房的指导和监督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城乡建设（住房保障）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工作。第七条：申请公共租

赁住房，应当符合以下条件：……具体条件由直辖市和市、县级人民政府住房保障主管部门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确定，报本级人民政府批准后实施并向社会公布。第八条：申请人应当根据市、县级人民政府住房保障主管部门的规定，提交申请材料，并对申请材料的真实性负责。……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的，市、县级人民政府住房保障主管部门应当受理，并向申请人出具书面凭证；……。第九条：市、县级人民政府住房保障主管部门应当会同有关部门，对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进行审核。……第十条：对登记为轮候对象的申请人，应当在轮候期内安排公共租赁住房……第十一条：公共租赁住房房源确定后，市、县级人民政府住房保障主管部门应当制定配租方案并向社会公布……第十三条：对复审通过的轮候对象，市、县级人民政府住房保障主管部门可以采取综合评分、随机摇号等方式，确定配租对象与配租排序。第十四条：配租对象与配租排序确定后应当予以公示……第十六条：配租对象选择公共租赁住房后，公共租赁住房所有权人或者其委托的运营单位与配租对象应当签订书面租赁合同。第十九条：公共租赁住房租金标准应当向社会公布，并定期调整。

《住房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公共租赁住房和廉租住房并轨运行的通知》（建保〔2013〕178号）规定：一、调整公共租赁住房年度建设计划。从2014年起，各地廉租住房建设计划调整并入公共租赁住房年度建设计划。2014年以前年度已列入廉租住房年度建设计划的在建项目可继续建设，建成后统一纳入公共租赁住房管理。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暂时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 1.公租房承租资格确认审批表
- 2.身份证
- 3.户口本
- 4.低收入证明
- 5.租赁合同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核准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XK28497001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7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1997年11月1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根据2011年4月22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决定》第一次修正;根据2019年4月23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八部法律的决定》第二次修正)第七条:建筑工程开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向工程所在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但是,国务院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确定的限额以下的小型工程除外。按照国务院规定的权限和程序批准开工报告的建筑工程,不再领取施工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管理办法》

(2014年6月25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18号发布,根据2018年9月28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42号修正)第二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从事各类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的建造、装修装饰和与其配套的线路、管道、设备的安装,以及城镇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的施工,建设单位在开工前应当依照本办法的规定,向工程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以下简称发证机关)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管理办法》(2014年6月25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18号发布,根据2018年9月28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42号修正)第四条:建设单位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应当具备下列条件,并提交相应的证明文件:(一)依法应当办理用地批准手续的,已经办理该建筑工程用地批准手续。(二)在城市、镇规划区的建筑工程,已经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三)施工场地已经基本具备施工条件,需要征收房屋的,其进度符合施工要求。(四)已经确定施工企业。按照规定应当招标的工程没有招标,应当公开招标的工程没有公开招标,或者肢解发包工程,以及将工程发包给不具备相应资质条件的企业的,所确定的施工企业无效。(五)有满足施工需要的技术资料,施工图设计文件已按规定审查合格。(六)有保证工程质量和安全的具体措施。施工企业编制的施工组织设计中有根据建筑工程特点制定的相应质量、安全技术措施。建立工程质量安全责任制并落实到人。专业性较强的工程项目编制了专项质量、安全施工组织设计,并按照规定办理了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手续。(七)建设资金已经落实。建设单位应当提供建设资金已经落实承诺书。(八)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 1.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申请表
- 2.建筑工程用地审批手续
- 3.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 4.建设工程消防设计文件
- 5.工程质量安全保证方案
- 6.建筑工程施工许可承诺书
- 7.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 8.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
- 9.建设工程中标通知书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 1.固话咨询:0375-2703771

- 2.网上咨询地址：<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跨越普通公路修建渡槽设施许可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XK13348007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20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四十五条跨越、穿越公路修建桥梁、渡槽或者架设、埋设管线等设施的，以及在公路用地范围内架设、埋设管线、电缆等设施的，应当事先经有关交通主管部门同意，影响交通安全的，还须征得有关公安机关的同意；所修建、架设或者埋设的设施应当符合公路工程技术标准的要求。对公路造成损坏的，应当按照损坏程度给予补偿。

2.《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二项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

(二) 跨越、穿越公路修建桥梁、渡槽或者架设、埋设管道、电缆等设施；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 4.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 1.河南省公路涉路施工许可申请书
- 2.关于XXX建设工程的批复文件
- 3.营业执照
- 4.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 5.符合技术标准、规范要求的设计和施工方案
- 6.保障公路、公路附属设施质量和安全的技术评价报告
- 7.处置施工险情和意外事故的应急方案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公路工程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审批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ON44899XK79451005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20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八条：国务院交通主管部门主管全国公路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交通主管部门主管本行政区域内的公路工作。

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662**号）第五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交通、水利等有关部门应当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加强对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活动的监督管理。第二十八条：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文件内容需要作重大修改的，建设单位应当报经原审批机关批准后，方可修改。

三、《公路建设市场管理办法》（交通部令**2015**年第**11**号）第十七条：公路建设项目法人负责组织有关专家或者委托有相应工程咨询或者设计资质的单位，对施工图设计文件进行审查。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的主要内容包括：（一）是否采纳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批复意见；

四、《公路建设监督管理办法》（交通部令**2006**年第**6**号）第八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交通主管部门应当按职责权限审批或核准公路建设项目，不得越权审批、核准项目或擅自简化建设程序。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 1.项目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已批复或者项目申请报告已核准。
- 2.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文件已编制完成，已经项目法人委托专家或委托第三方审查完毕，设计单位按照审查意见修改完毕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 1.报送公路工程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的请示
- 2.公路工程项目工程初步设计及概算文件

3. 工程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或项目核准的批复）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城市户外广告设置审批（门头牌匾）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XK66337002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20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1992年6月28日国务院令第101号，2011年1月1日予以修改）第十一条：……大型户外广告的设置必须征得城市人民政府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同意后，按照有关规定办理审批手续。第十七条：……单位和个人在城市建筑物、设施上张挂、张贴宣传品等，须经城市人民政府市容环境卫生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批准。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 1.户外广告专项规划、户外广告设置技术规范；
- 2.道路交通安全规范；
- 3.环保和节能要求；
- 4.安全技术规范和标准。

以光电等形式设置的户外广告，除符合以上条件外，还应当符合下列规定：

- 1.在建筑墙体设置的，其设置高度不超过建筑物顶部；
- 2.不得与道路来车方向成垂直视角设置；
- 3.除公共信息电子显示屏外，不得在严控区内设置；
- 4.开闭时间符合有关管理规定。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无需提交申请材料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XK96024002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应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15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调整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职责机构编制的通知》（厅字〔2018〕85号）明确规定：“将公安部指导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职责划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央编办关于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职责划转核增行政编制的通知》（中央编办发〔2018〕169号）明确规定，核增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机关行政编制，重点用于做好指导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等工作。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十一条：国务院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规定的特殊建设工程，建设单位应当将消防设计文件报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审查，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依法对审查的结果负责。前款规定以外的其他建设工程，建设单位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或者申请批准开工报告时应当提供满足施工需要的消防设计图纸及技术资料。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 一、《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住建部51号令）规定的特殊建设工程。
- 二、《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第十六条 建设单位申请消防设计审查，应当提交下列材料：（一）消防设计审查申请表；（二）消防设计文件；（三）依法需要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的，应当提交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文件；（四）依法需要批准的临时性建筑，应当提交批准文件。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 1.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申请表
- 2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文件
- 3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因修建铁路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用地使普通公路改线审批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ON44899XK62358007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20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四十四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挖掘公路。因修建铁路、机场、电站、通信设施、水利工程和进行其他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建设单位应当事先征得有关交通主管部门的同意；影响交通安全的，还须征得有关公安机关的同意。占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建设单位应当按照不低于该段公路原有的技术标准予以修复、改建或者给予相应的经济补偿。

2.《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一）因修建铁路、机场、供电、水利、通信等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公路用地或者使公路改线；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 4.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 1.河南省公路涉路施工许可申请书
- 2.关于XXX建设工程的批复文件

3营业执照

4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5符合技术标准、规范要求的设计和施工方案

6保障公路、公路附属设施质量和安全的技术评价报告

7处置施工险情和意外事故的应急方案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变更（监理单位总监理工程师变更）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XK28497012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7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 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1997年11月1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根据

2011年4月22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决定》第一次修正；根据2019年4月23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八部法律的决定》第二次修正)第七条：建筑工程开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向工程所在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但是，国务院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确定的限额以下的小型工程除外。按照国务院规定的权限和程序批准开工报告的建筑工程，不再领取施工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管理办法》（2014年6月25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18号发布，根据2018年9月28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42号修正）第二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从事各类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的建造、装饰装修和与其配套的线路、管道、设备的安装，以及城镇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的施工，建设单位在开工前应当依照本办法的规定，向工程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以下简称发证机关）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一、建设单位已经取得该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二、提供变更的证明材料。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1. 监理工程师资格证书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
3.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变更监理单位总监理工程师的书面申请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dfd.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在普通公路用地范围内架设管道设施许可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XK13348003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20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三项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

(三)在公路用地范围内架设、埋设管道、电缆等设施；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 4.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 1.河南省公路涉路施工许可申请书
- 2关于XXX建设工程的批复文件
- 3营业执照
- 4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 5符合技术标准、规范要求的设计和施工方案
- 6保障公路、公路附属设施质量和安全的技术评价报告
- 7处置施工险情和意外事故的应急方案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变更业户基本信息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ON44899XK79443003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应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15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709**号)第三十九条 第一款 申请从事道路运输站(场)经营和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业务的,应当在依法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办理有关登记手续后,向所在地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并分别附送符合本条例第三十六条、第三十八条规定条件的相关材料。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15**日内审查完毕,作出许可或者不予许可的决定,并书面通知申请人。

二、《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16**年第**51**号)第六条 第一款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依据经营项目、培训能力和培训内容实行分类许可。第二款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业务根据经营项目分为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道路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培训、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教练场经营三类。第三款 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根据培训能力分为一级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二级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和三级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三类。第四款 道路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培训根据培训内容分为道路客货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培训和危险货物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培训两类。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第三十八条申请从事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的,应当具备下列条件:(一)取得企业法人资格;(二)有健全的培训机构和管理制度;(三)有与培训业务相适应的教学人员、管理人员;(四)有必要的教学车辆和其他教学设施、设备、场地。

二、《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管理规定》第十条申请从事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业务的，应当符合下列条件：（一）取得企业法人资格。（二）有健全的培训机构。包括教学、教练员、学员、质量、安全、结业考试和设施设备管理等组织机构，并明确负责人、管理人员、教练员和其他人员的岗位职责。具体要求按照《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资格条件》（GB/T30340）相关条款的规定执行。（三）有健全的管理制度。包括安全管理制度、教练员管理制度、学员管理制度、培训质量管理制度、结业考试制度、教学车辆管理制度、教学设施设备管理制度、教练场地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制度等。具体要求按照《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资格条件》（GB/T30340）相关条款的规定执行。（四）有与培训业务相适应的教学人员。**1.** 有与培训业务相适应的理论教练员。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聘用的理论教练员应当具备以下条件：持有机动车驾驶证，具有汽车及相关专业中专以上学历或者汽车及相关专业中级以上技术职称，具有两年以上安全驾驶经历，熟练掌握道路交通安全法规、驾驶理论、机动车构造、交通安全心理学、常用伤员急救等安全驾驶知识，了解车辆环保和节约能源的有关知识，了解教育学、教育心理学的基本教学知识，具备编写教案、规范讲解的授课能力。**2.** 有与培训业务相适应的驾驶操作教练员。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聘用的驾驶操作教练员应当具备以下条件：持有相应的机动车驾驶证，年龄不超过60周岁，符合一定的安全驾驶经历和相应车型驾驶经历，熟练掌握道路交通安全法规、驾驶理论、机动车构造、交通安全心理学和应急驾驶的基本知识，熟悉车辆维护和常见故障诊断、车辆环保和节约能源的有关知识，具备驾驶要领讲解、驾驶动作示范、指导驾驶的教学能力。**3.** 所配备的理论教练员数量要求及每种车型所配备的驾驶操作教练员数量要求应当按照《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资格条件》（GB/T30340）相关条款的规定执行。（五）有与培训业务相适应的管理人员。管理人员包括理论教学负责人、驾驶操作训练负责人、教学车辆管理人员、结业考核人员和计算机管理人员。具体要求按照《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资格条件》（GB/T30340）相关条款的规定执行。（六）有必要的教学车辆。**1.** 所配备的教学车辆应当符合国家有关技术标准要求，并装有副后视镜、副制动踏板、灭火器及其他安全防护装置。具体要求按照《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资格条件》（GB/T30340）相关条款的规定执行。**2.** 从事一级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的，所配备的教学车辆不少于80辆；从事二级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的，所配备的教学车辆不少于40辆；从事三级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的，所配备的教学车辆不少于20辆。具体要求按照《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资格条件》（GB/T30340）相关条款的规定执行。（七）有必要的教学设施、设备和场地。具体要求按照《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资格条件》（GB/T30340）相关条款的规定执行。租用教练场地的，还应当持有书面租赁合同和出租方土地使用证明，租赁期限不得少于3年。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1. 交通行政许可申请书
2. 身份证件
3. 经营场所使用权证明或产权证明
4. 教练场地使用权证明或产权证明
5. 教练场地技术条件说明
6. 教学车辆购置证明（申请从事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教练场经营的无需提交）
7. 教学车辆技术条件、车型及数量证明
8. 营业执照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因工程建设需要拆除、改动、迁移供水、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审核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ON44899XK94551001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20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管理条例》（2013年10月2日国务院令第641号）第四十三条：……因工程建设需要拆除、改动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的，建设单位应当制定拆除、改动方案，报城镇排水主管部门审核，并承担重建、改建和采取临时措施的费用。

《城市供水条例》（1994年7月19日国务院令第158号）第三十条：因工程建设确需改装、拆除或者迁移城市公共供水设施的，建设单位应当报经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城市规划行政主管部门和城市供水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并采取相应的补救措施。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1.建设单位应当制定拆除、改动方案，报城镇排水主管部门审核，并承担重建、改建和采取临时措施的费用。 2.报经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城市规划行政主管部门和城市供水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并采取相应的补救措施。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1.规划部门关于排水管位迁移书面意见

2.建筑物与市政排水设施平面图、剖面图及技术参数

3营业执照

4重大改建项目方案

5拆除、移动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申请表

6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7工程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批复、立项批复、红线图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企业经营许可变更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XK79400004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20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 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第十八条 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者变更许可事项、扩大经营范围的，按本章有关许可规定办理。道路货物运输和货运站经营者变更名称、地址等，应当向作出原许可决定的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备案。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第六条 申请从事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的，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 有与其经营业务相适应并经检测合格的运输车辆：

1. 车辆技术要求应当符合《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规定》有关规定。

2. 车辆其他要求：

(1) 从事大型物件运输经营的，应当具有与所运输大型物件相适应的超重型车组；

(2) 从事冷藏保鲜、罐式容器等专用运输的，应当具有与运输货物相适应的专用容器、设备、设施，并固定在专用车辆上；

(3) 从事集装箱运输的，车辆还应当有固定集装箱的转锁装置。

(二) 有符合规定条件的驾驶人员：

1. 取得与驾驶车辆相应的机动车驾驶证；

2. 年龄不超过60周岁；

3. 经设区的市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对有关道路货物运输法规、机动车维修和货物及装载保管基本知识考试合格，并取得从业资格证（使用总质量4500千克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的驾驶人员除外）。

(三) 有健全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包括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安全生产业务操作规程、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制度、驾驶员和车辆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等。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1. 道路运输从业人员从业资格证

2. 道路货物运输经营变更申请表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4. 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文本

5.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驾驶证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因修建机场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高速公路用地审批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XK6235800f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20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四十四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挖掘公路。因修建铁路、机场、电站、通信设施、水利工程和进行其他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建设单位应当事先征得有关交通主管部门的同意；影响交通安全的，还须征得有关公安机关的同意。占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建设单位应当按照不低于该段公路原有的技术标准予以修复、改建或者给予相应的经济补偿。 2.《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一）因修建铁路、机场、供电、水利、通信等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公路用地或者使公路改线；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 4.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1关于XXX建设工程的批复文件

2营业执照

3河南省公路涉路施工许可申请书

4保障公路、公路附属设施质量和安全的技术评价报告

5符合技术标准、规范要求的设计和施工方案

6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7处置施工险情和意外事故的应急方案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因修建机场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普通公路审批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XK62358004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20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 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四十四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挖掘公路。因修建铁路、机场、电站、通信设施、水利工程和进行其他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建设单位应当事先征得有关交通主管

部门的同意；影响交通安全的，还须征得有关公安机关的同意。占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建设单位应当按照不低于该段公路原有的技术标准予以修复、改建或者给予相应的经济补偿。 2.《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一）因修建铁路、机场、供电、水利、通信等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公路用地或者使公路改线；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 4.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1.河南省公路涉路施工许可申请书

2关于XXX建设工程的批复文件

3营业执照

4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5符合技术标准、规范要求的设计和施工方案

6保障公路、公路附属设施质量和安全的技术评价报告

7处置施工险情和意外事故的应急方案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在普通公路用地范围内架设电缆设施许可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ON44899XK13348001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20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三项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

（三）在公路用地范围内架设、埋设管道、电缆等设施；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 4.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 1.河南省公路涉路施工许可申请书
- 2.关于XXX建设工程的批复文件
- 3营业执照
- 4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 5符合技术标准、规范要求的设计和施工方案
- 6保障公路、公路附属设施质量和安全的技术评价报告
- 7处置施工险情和意外事故的应急方案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公租房租赁补贴资格确认

二、事项类型

行政确认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QR79316001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承诺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20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0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住房城乡建设部财政部关于做好城镇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工作的指导意见》(建保〔2016〕281号):二、明确租赁补贴具体政策(一)研究制定准入条件。.....具体条件和比例由各地研究确定,并动态调整,向社会公布。(二)分档确定补贴标准。各地要结合当地住房租赁市场的租金水平、补贴申请家庭支付能力以及财力水平等因素,分档确定租赁补贴的标准.....(三)合理确定租赁补贴面积。.....原则上住房保障家庭应租住中小户型住房,户均租赁补贴面积不超过60平方米,超出部分由住房保障家庭自行承担。(四)加大政策支持力度。.....三、强化租赁补贴监督管理(一)规范合同备案制度。租赁补贴申请家庭应与房屋产权人或其委托人签订租赁合同.....(二)建立退出机制。各地要按户建立租赁补贴档案,定期进行复核,及时掌握补贴发放家庭的人口、收入、住房等信息的变动状况。.....(三)健全信息公开和监督机制。各地要建立健全租赁补贴的申请、受理、审核、公示和发放机制,全面公开租赁补贴的发放计划、发放对象、申请审核程序、发放结果及退出情况等信息.....”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1、在我区稳定居住6个月以上(含6个月)。

2、人均住房建筑面积不超过16平方米(低收入家庭人均住房建筑面积不超过15平方米)。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1.申请审批表

2.身份证

3 户口本

4 收入证明（低收入证明）

5 租赁合同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裁决客运站经营者发车时间安排纠纷

二、事项类型

行政裁决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CJ00920001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承诺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20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 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第六十二条 客运站经营者应当禁止无证经营的车辆进站从事经营活动，无正

当理由不得拒绝合法客运车辆进站经营。

第七十四条：客运站经营者应当坚持公平、公正原则，合理安排发车时间，公平售票。

客运经营者在发车时间安排上发生纠纷，客运站经营者协调无效时，由当地县级以上道路运输管理机构裁定。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道路运输客运经营者在发车时间安排上发生纠纷，客运站经营者协调无效时，向当地县级以上道路运输管理机构递交裁定申请书。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1.道路运输行政裁定申请书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在普通公路建筑控制区内埋设电缆设施许可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XK45748002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20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五十六条除公路防护、养护需要的以外，禁止在公路两侧的建筑控制区内修建建筑物和地面构筑物；需要在建筑控制区内埋设管线、电缆等设施的，应当事先经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交通主管部门批准。
- 2.《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七项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
(七)在公路建筑控制区内埋设管道、电缆等设施。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 4.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 1.河南省公路涉路施工许可申请书
- 2关于XXX建设工程的批复文件
- 3营业执照
- 4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 5符合技术标准、规范要求的设计和施工方案
- 6保障公路、公路附属设施质量和安全的技术评价报告
- 7处置施工险情和意外事故的应急方案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

二、事项类型

其他行政权力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QT55861003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承诺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15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一、《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2000年国务院令第279号）第四十九条：建设单位应当自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15日内，将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和规划、公安消防、环保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备案。

二、《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办法》（住房城乡建设部令第2号）第四条：建设单位应当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15日内，依照本办法规定，向工程所在地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建设主管部门备案。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办法》（住房城乡建设部令第2号）第五条：建设单位办理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应当提交下列文件：（一）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二）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竣工验收报告应当包括工程报建日期，施工许可证号，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勘察、设计、施工、工程监理等单位分别签署的质量合格文件及验收人员签署的竣工验收原始文件，市政基础设施的有关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以及备案机关认为需要提供的有关资料；（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由规划、环保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四）法律规定应当由公安消防部门出具的对大型的人员密集场所和其他特殊建设工程验收合格的证明文件；（五）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六）法规、规章规定必须提供的其他文件。住宅工程还应当提交《住宅质量保证书》和《住宅使用说明书》。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1.人防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2.河南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申请表

3.工程质量监督报告

4.建设工程档案认可文件

5.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6.建设工程规划核实意见书

7.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

8 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XK19696001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15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 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调整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职责机构编制的通知》（厅字〔2018〕85号）明确规定：“将公安部指导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职责划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央编办关于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职责划转核增行政编制的通知》（中央编办发〔2018〕169号）明确规

定，核增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机关行政编制，重点用于做好指导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等工作。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十三条：国务院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规定应当申请消防验收的建设工程竣工，建设单位应当向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申请消防验收。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 一、《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住建部51号令）规定的特殊建设工程。
- 二、《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第二十八条 建设单位申请消防验收，应当提交下列材料：（一）消防验收申请表；（二）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三）涉及消防的建设工程竣工图纸。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主管部门收到建设单位提交的消防验收申请后，对申请材料齐全的，应当出具受理凭证；申请材料不齐全的，应当一次性告知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 1.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申请表
- 2涉及消防的建设工程竣工图纸
- 3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企业终止经营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XK79400005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20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第十七条 道路货物运输和货运站经营者需要终止经营的，应当在终止经营之日30日前告知原许可的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并办理有关注销手续。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已取得《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许可证》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1.企业报停（终止）申请表

2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3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4营业执照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公租房承租资格申请退出

二、事项类型

行政确认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QR33541002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承诺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20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0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办法》第四条：国务院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全国公共租赁住房的指导和监督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城乡建设（住房保障）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工作。第七条：申请公共租赁住房，应当符合以下条件：……具体条件由直辖市和市、县级人民政府住房保障主管部门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确定，报本级人民政府批准后实施并向社会公布。第八条：申请人应当根据市、县级人民政府住房保障主管部门的规定，提交申请材料，并对申请材料的真实性负责。……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的，市、县级人民政府住房保障主管部门应当受理，并向申请人出具书面凭证；……。第九条：市、县级人民政府住房保障主管部门应当会同有关部门，对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进行审核。……第十条：对登记为轮候对象的申请人，应当在轮候期内安排公共租赁住房……第十一条：公共租赁住房房源确定后，市、县级人民政府住房保障主管部门应当制定配租方案并向社会公布……第十三条：对复审通过的轮候对象，市、县级人民政府住房保障主管部门可以采取综合评分、随机摇号等方式，确定配租对象与配租排序。第十四条：配租对象与配租排序确定后应当予以公示……第十六条：配租对象选择公共租赁住房后，公共租赁住房所有权人或者其委托的运营单位与配租对象应当签订书面租赁合同。第十九条：公共租赁住房租金标准应当向社会公布，并定期调整。

《住房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公共租赁住房和廉租住房并轨运行的通知》（建保〔2013〕178号）规定：一、调整公共租赁住房年度建设计划。从2014年起，各地廉租住房建设计划调整并入公共租赁住房年度建设计划。2014年以前年度已列入廉租住房年度建设计划的在建项目可继续建设，建成后统一纳入公共租赁住房管理。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无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1.退出登记表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穿越普通公路修建桥梁设施许可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XK13348006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20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 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四十五条跨越、穿越公路修建桥梁、渡槽或者架设、埋设管线等设施的，以及在公路用地范围内架设、埋设管线、电缆等设施的，应当事先经有关交通主管部门同意，影响交通安全的，还须征得有关公安机关的同意；所修建、架设或者埋设的设施应当符合公路工程技术标准的要求。对公路造成损坏的，应当按照损坏程度给予补偿。

2.《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二项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

(二) 跨越、穿越公路修建桥梁、渡槽或者架设、埋设管道、电缆等设施；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 4.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 1.河南省公路涉路施工许可申请书
- 2.关于XXX建设工程的批复文件
- 3.营业执照
- 4.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 5.符合技术标准、规范要求的设计和施工方案
- 6.保障公路、公路附属设施质量和安全的技术评价报告
- 7.处置施工险情和意外事故的应急方案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跨越普通公路架设管线设施许可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XK13348009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20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四十五条跨越、穿越公路修建桥梁、渡槽或者架设、埋设管线等设施的，以及在公路用地范围内架设、埋设管线、电缆等设施的，应当事先经有关交通主管部门同意，影响交通安全的，还须征得有关公安机关的同意；所修建、架设或者埋设的设施应当符合公路工程技术标准的要求。对公路造成损坏的，应当按照损坏程度给予补偿。

2.《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二项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

(二) 跨越、穿越公路修建桥梁、渡槽或者架设、埋设管道、电缆等设施；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 4.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 1.河南省公路涉路施工许可申请书
- 2.关于XXX建设工程的批复文件
- 3.营业执照
- 4.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 5.符合技术标准、规范要求的设计和施工方案
- 6.保障公路、公路附属设施质量和安全的技术评价报告
- 7.处置施工险情和意外事故的应急方案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 1.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利用普通公路隧道铺设电缆设施许可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XK1334800e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20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四项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四)

利用公路桥梁、公路隧道、涵洞铺设电缆等设施;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 4.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 1.河南省公路涉路施工许可申请书
- 2.关于XXX建设工程的批复文件
- 3.营业执照
- 4.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 5.符合技术标准、规范要求的设计和施工方案

6.保障公路、公路附属设施质量和安全的技术评价报告

7.处置施工险情和意外事故的应急方案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因修建供电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普通公路审批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XK6235800e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20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 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四十四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挖掘公路。因修建铁路、机场、电站、通信设施、水利工程和进行其他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建设单位应当事先征得有关交通主管部门的同意；影响交通安全的，还须征得有关公安机关的同意。占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建设单位应当按照不低于该段公路原有的技术标准予以修复、改建或者给予相应的经济补偿。 2.《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第

一款第一项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一）因修建铁路、机场、供电、水利、通信等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公路用地或者使公路改线；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 4.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 1.河南省公路涉路施工许可申请书
- 2.关于XXX建设工程的批复文件
- 3.营业执照
- 4.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 5.符合技术标准、规范要求的设计和施工方案
- 6.保障公路、公路附属设施质量和安全的技术评价报告
- 7.处置施工险情和意外事故的应急方案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因修建水利建设工程占用、挖掘公路使普通公路改线审批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XK6235800a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20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 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四十四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挖掘公路。因修建铁路、机场、电站、通信设施、水利工程和进行其他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建设单位应当事先征得有关交通主管部门的同意；影响交通安全的，还须征得有关公安机关的同意。占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建设单位应当按照不低于该段公路原有的技术标准予以修复、改建或者给予相应的经济补偿。

2.《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

（一）因修建铁路、机场、供电、水利、通信等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公路用地或者使公路改线；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 4.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 1.河南省公路涉路施工许可申请书
- 2.关于XXX建设工程的批复文件
- 3.营业执照
- 4.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 5.符合技术标准、规范要求的设计和施工方案
- 6.保障公路、公路附属设施质量和安全的技术评价报告
- 7.处置施工险情和意外事故的应急方案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普通货物营运车辆转籍、过户道路运输证配发

二、事项类型

行政确认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QR20569011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承诺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20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道路运输管理工作规范》内关于车辆转籍、过户的规定:车辆转籍、过户的,道路运输经营者应当向原发证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交车辆异动情况报告,交回《道路运输证》以及有关营运标志。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车辆转籍或过户后,转入车辆的道路运输经营者申领《道路运输证》的,应当向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交配发《道路运输证》所要求的材料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1.车辆转籍、过户申请表

2.机动车综合性能检测机构出具的车辆技术等级证明

3.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4.重型货车、半挂牵引车还应提供车辆安装使用具有行驶记录功能的卫星...

5.道路运输证委托书

- 6.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 7.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 8.9cm×6.2cm车辆45度角的统一式样的照片
- 9.道路运输从业人员从业资格证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房屋建筑工程竣工验收备案

二、事项类型

其他行政权力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QT55861002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承诺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15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 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一、《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2000年国务院令第279号）第四十九条：建设单位应当自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之日起15日内，将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和规划、公安消防、环保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备案。

二、《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办法》（住房城乡建设部令第2号）第四条：建设单位应当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15日内，依照本办法规定，向工程所在地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建设主管部门备案。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办法》（住房城乡建设部令第2号）第五条：建设单位办理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应当提交下列文件：（一）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二）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竣工验收报告应当包括工程报建日期，施工许可证号，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勘察、设计、施工、工程监理等单位分别签署的质量合格文件及验收人员签署的竣工验收原始文件，市政基础设施的有关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以及备案机关认为需要提供的有关资料；（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由规划、环保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四）法律规定应当由公安消防部门出具的对大型的人员密集场所和其他特殊建设工程验收合格的证明文件；（五）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六）法规、规章规定必须提供的其他文件。住宅工程还应当提交《住宅质量保证书》和《住宅使用说明书》。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 1.住宅质量保证书
- 2.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
- 3.工程质量监督报告
- 4.河南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申请表
- 5.建设工程档案认可文件
- 6.建设工程规划核实意见书
- 7.住宅质量说明书
- 8.人防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 9.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 10.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变更（监理单位变更）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XK28497011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7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1997年11月1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根据2011年4月22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决定》第一次修正；根据2019年4月23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八部法律的决定》第二次修正)第七条：建筑工程开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向工程所在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但是，国务院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确定的限额以下的小型工程除外。按照国务院规定的权限和程序批准开工报告的建筑工程，不再领取施工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管理办法》

（2014年6月25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18号发布，根据2018年9月28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42号修正）第二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从事各类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的建造、装修装饰和与其配套的线路、管道、设备的安装，以及城镇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的施工，建设单位在开工前应当依照本办法的规定，向工程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以下简称发证机关）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一、建设单位已经取得该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二、提供变更的证明材料。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 1.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变更监理单位的书面申请
- 2.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 3.建设单位和变更后的监理单位签订的监理合同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建筑起重机械设备安装（拆卸）告知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XK95474002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2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 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一、《建筑起重机械安全监督管理规定》（2008年1月8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令第166号公布）第十二条，安装单位应当履行下列安全职责：（五）将建筑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工程专项施工方案，安装、拆卸人员名单，安装、拆卸时间等材料报施工总承包单位和监理单位审核后，告知工程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建设主管部门。

二、《建筑起重机械备案登记办法》（建质〔2008〕76号）

第十一条 从事建筑起重机械安装、拆卸活动的单位（以下简称“安装单位”）办理建筑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告知手续前，应当将以下资料报送施工总承包单位、监理单位审核：（一）建筑起重机械备案证明；（二）安装单位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三）安装单位特种作业人员证书；（四）建筑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工程专项施工方案；（五）安装单位与使用单位签订的安装（拆卸）合同及安装单位与施工总承包单位签订的安全协议书；（六）安装单位负责

建筑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工程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名单；（七）建筑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工程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八）辅助起重机械资料及其特种作业人员证书；（九）施工总承包单位、监理单位要求的其他资料。

第十三条 安装单位应当在建筑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前2个工作日内通过书面形式、传真或者计算机信息系统告知工程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建设主管部门，同时按规定提交经施工总承包单位、监理单位审核合格的有关资料。

第十八条 使用登记机关应当在安装单位办理建筑起重机械拆卸告知手续时，注销建筑起重机械使用登记证明。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 一. 《建筑起重机械设备安装（拆卸）告知书》一份；二. 《建筑起重机械设备安装（拆卸）审核表》一份；
- 三. 建筑起重机械设备备案证一份；四. 安装单位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一份；
- 五. 安装单位特种作业人员名单及证书一份；六. 建筑起重机械设备安装（拆卸）专项施工方案一份；
- 七. 安装单位与使用单位签订的安装（拆卸）合同及安装单位与施工总承包单位签订的安全协议书一份；八. 安装单位负责建筑起重机械设备安装（拆卸）工程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名单及证书一份；
- 九. 建筑起重机械设备安装（拆卸）工程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十. 辅助起重机械产品合格证明和操作人员资格证书。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 1.建筑起重机械设备安装（拆卸）工程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 2.安全生产许可证
- 3.安装单位负责建筑起重机械设备安装（拆卸）工程专业技术人员证书
- 4.安装（拆卸）单位资质证书
- 5.河南省建筑起重机械设备备案证
- 6.建筑起重机械设备安装（拆卸）专项施工方案
- 7.辅助起重机械产品合格证明
- 8.安装单位负责建筑起重机械设备安装（拆卸）工程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证书
- 9.特种作业人员证书
- 10.建筑起重机械设备安装（拆卸）审核表
- 11.建筑起重机械设备安装（拆卸）告知书
- 12.安装单位与使用单位签订的安装（拆卸）合同及安装单位与施工总承包...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公租房租金收缴

二、事项类型

其他行政权力

三、事项编码

MBON44899QT9263A001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承诺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20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0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办法》第四条：国务院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全国公共租赁住房的指导和监督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城乡建设（住房保障）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工作。第七条：申请公共租赁住房，应当符合以下条件：.....具体条件由直辖市和市、县级人民政府住房保障主管部门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确定，报本级人民政府批准后实施并向社会公布。第八条：申请人应当根据市、县级人民政府住房保障主管部门的规定，提交申请材料，并对申请材料的真实性负责。.....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的，市、县级人民政府住房保障主管部门应当受理，并向申请人出具书面凭证；.....。第九条：市、县级人民政府住房保障主管部门应当会同有关部门，对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进行审核。.....第十条：对登记为轮候对象的申请人，应当在轮候期内安排公共租赁住房.....第十一条：公共租赁住房房源确定后，市、县级人民政府住房保障主管部门应当制定配租方案并向社会公布.....第十三条：对复审通过的轮候对象，市、县级人民政府住房保障主管部门可以采取综合评分、随机摇号等方式，确定配租对象与配租排序。第十四条：配租对象与配租排序确定后应当予以公示.....第十六条：配租对象选择公共租赁住房后，公共租赁住房所有权人或者其委托的运营单位与配租对象应当签订书面租赁合同。第十九条：公共租赁住房租金标准应当向社会公布，并定期调整。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1、在我区稳定居住6个月以上（含6个月）。

2、人均住房建筑面积不超过16平方米（低收入家庭人均住房建筑面积不超过15平方米）。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 1.租赁合同
- 2.身份证
- 3.行卡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因修建铁路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普通公路用地审批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XK62358003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20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 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四十四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挖掘公路。因修建铁路、机场、电站、通信设施、水利工程和进行其他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建设单位应当事先征得有关交通主管部门的同意；影响交通安全的，还须征得有关公安机关的同意。占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建设单位应当按照不低于该段公路原有的技术标准予以修复、改建或者给予相应的经济补偿。

2.《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

(一) 因修建铁路、机场、供电、水利、通信等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公路用地或者使公路改线；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 4.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 1.河南省公路涉路施工许可申请书
- 2.关于XXX建设工程的批复文件
- 3.营业执照
- 4.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 5.符合技术标准、规范要求的设计和施工方案
- 6.保障公路、公路附属设施质量和安全的技术评价报告
- 7.处置施工险情和意外事故的应急方案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改变绿化规划、绿化用地的使用性质审批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XK79168002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20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年6月29日国务院令412号,2016年8月25日予以修改)附件第107项:改变绿化规划、绿化用地的使用性质审批,实施机关:城市人民政府绿化行政主管部门。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1.建设工程施工所必须的; 2.妨碍交通的; 3.改造绿化设施所必须的; 4.其他原因所必须的。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1.场地使用权佐证材料

2.改变绿化规划、绿化用地的使用性质申请表

3.工程建设许可材料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在普通公路用地范围内埋设管道设施许可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XK13348004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20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三项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三）在公路用地范围内架设、埋设管道、电缆等设施；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 4.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 1.河南省公路涉路施工许可申请书
- 2.关于XXX建设工程的批复文件
- 3.营业执照
- 4.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 5.符合技术标准、规范要求的设计和施工方案
- 6.保障公路、公路附属设施质量和安全的技术评价报告
- 7.处置施工险情和意外事故的应急方案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变更（建设规模变更）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XK2849700e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7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 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1997年11月1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根据2011年4月22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决定》第一次修正；根据2019年4月23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八部法律的决定》第二次修正)第七条：建筑工程开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向工程所在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但是，国务院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确定的限额以下的小型工程除外。按照国务院规定的权限和程序批准开工报告的建筑工程，不再领取施工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管理办法》(2014年6月25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18号发布，根据2018年9月28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42号修正)

第二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从事各类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的建造、装修装饰和与其配套的线路、管道、设备的安装，以及城镇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的施工，建设单位在开工前应当依照本办法的规定，向工程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以下简称发证机关）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一、建设单位已经取得该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二、提供变更的证明材料。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 1.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
- 2.增加部分的建设工程施工说明和施工合同
- 3.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 4.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 5.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变更建设规模的书面申请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三类超限运输车辆在区、县范围内行驶普通干线公路许可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XK79344004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20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五十条超过公路、公路桥梁、公路隧道或者汽车渡船的限载、限高、限宽、限长标准的车辆，不得在有限定标准的公路、公路桥梁上或者公路隧道内行驶，不得使用汽车渡船。超过公路或者公路桥梁限载标准确需行驶的，必须经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交通主管部门批准，并按要求采取有效的防护措施；运载不可解体的超限物品的，应当按照指定的时间、路线、时速行驶，并悬挂明显标志。运输单位不能按照前款规定采取防护措施的，由交通主管部门帮助其采取防护措施，所需费用由运输单位承担。
- 2.《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三十五条车辆载运不可解体物品，车货总体的外廓尺寸或者总质量超过公路、公路桥梁、公路隧道的限载、限高、限宽、限长标准，确需在公路、公路桥梁、公路隧道行驶的，从事运输的单位和个人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申请公路超限运输许可。
- 3.《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16年第62号）第二条 超限运输车辆通过公路进行货物运输，应当遵守本规定。

第三条 本规定所称超限运输车辆，是指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货物运输车辆：

- （一）车货总高度从地面算起超过4米；
- （二）车货总宽度超过2.55米；
- （三）车货总长度超过18.1米；
- （四）二轴货车，其车货总质量超过18000千克；
- （五）三轴货车，其车货总质量超过25000千克；三轴汽车列车，其车货总质量超过27000千克；
- （六）四轴货车，其车货总质量超过31000千克；四轴汽车列车，其车货总质量超过36000千克；
- （七）五轴汽车列车，其车货总质量超过43000千克；
- （八）六轴及六轴以上汽车列车，其车货总质量超过49000千克，其中牵引车驱动轴为单轴的，其车货总质量超过46000千克。

前款规定的限定标准的认定，还应当遵守下列要求：

- （一）二轴组按照二个轴计算，三轴组按照三个轴计算；
- （二）除驱动轴外，二轴组、三轴组以及半挂车和全挂车的车轴每侧轮胎按照双轮胎计算，若每轴每侧轮胎为单轮胎，限定标准减少3000千克，但安装符合国家有关标准的加宽轮胎的除外；
- （三）车辆最大允许总质量不应超过各车轴最大允许轴荷之和；
- （四）拖拉机、农用车、低速货车，以行驶证核定的总质量为限定标准；
- （五）符合《汽车、挂车及汽车列车外廓尺寸、轴荷及质量限值》（GB1589）规定的冷藏车、汽车列车、安装空气悬架的车辆，以及专用作业车，不认定为超限运输车辆。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4.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 1.河南省公路超限运输申请表
- 2.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 3.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 4.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 5.载货时车货总体外廓尺寸信息的轮廓图
- 6.护送方案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建设工程招标文件备案

二、事项类型

其他行政权力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QT55859001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承诺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5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 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投标管理办法》（2001年6月1日建设部令第89号发布，根据2018年9月28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43号修正，2019年9月28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47号修正）第十八条：依法必须进行施工招标的工程，招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发出的同时，将招标文件报工程所在地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但实施电子招标投标的项目除外。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发现招标文件有违反法律、法规内容的，应当责令招标人改正。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第二十六条：依法必须招标的项目，招标人在发出招标文件五个工作日之前，应当将招标文件报有关行政监督部门备案。”2.要求提供材料的依据，修改为：“《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投标管理办法》（2001年6月1日建设部令第89号发布，根据2018年9月28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43号修正，2019年9月28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47号修正）第十八条：依法必须进行施工招标的工程，招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发出的同时，将招标文件报工程所在地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但实施电子招标投标的项目除外。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发现招标文件有违反法律、法规内容的，应当责令招标人改正。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第二十六条：依法必须招标的项目，招标人在发出招标文件五个工作日之前，应当将招标文件报有关行政监督部门备案。”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需要履行项目审批等手续的，已经履行。工程资金或者资金来源已经落实，有满足招标需要的设计文件及其他技术资料，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条件。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1.建设工程招标文件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迁移古树名木审批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ON44899XK79175001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20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城市绿化条例》（1992年6月22日国务院令第100号，2017年3月1日予以修改）第二十四条：.....严禁砍伐或者迁移古树名木。因特殊需要迁移古树名木，必须经城市人民政府城市绿化行政主管部门审查同意，并报同级或者上级人民政府批准。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古树名木一般情况下是不允许迁移的，《城市绿化条例》第二十四条，明确规定：因特殊需要迁移古树名木，需要绿化主管部门审查同意，并报同级或上级人民政府批准。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1.迁移古树名木申请表

2.场地使用权佐证材料

3.工程建设许可材料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经营期满延续道路客运包车经营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XK7934000c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20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2019年国务院令第七09号修订）第十条：申请从事客运经营的，应当按照下列规定提出申请并提交符合本条例第八条规定条件的相关材料：（一）从事县级行政区域内客运经营的，向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二）从事省、自治区、直辖市行政区域内跨2个县级以上行政区域客运经营的，向其共同的上一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依照前款规定收到申请的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20日内审查完毕，作出许可或者不予许可的决定。予以许可的，向申请人颁发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并向申请人投入运输的车辆配发车辆营运证；不予许可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第十一条：取得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的客运经营者，需要增加客运班线的，应当依照本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办理有关手续。

二、《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20年第17号）第三十二条 客运班线经营者在经营期限内暂停、终止班线经营的，应当提前30日告知原许可机关。经营期限届满，客运班线经营者应当按照本规定第十二条重新提出申请。许可机关应当依据本章有关规定作出许可或者不予许可的决定。予以许可的，重新办理有关手续。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20年第17号）第十一条：申请从事道路客运经营的，应当具备下列条件：（一）有与其经营业务相适应并经检测合格的客车：

1.客车技术要求应当符合《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规定》有关规定。

2.客车类型等级要求：

从事一类、二类客运班线和包车客运的客车，其类型等级应当达到中级以上。

3.客车数量要求:

(1) 经营一类客运班线的班车客运经营者应当自有营运客车100辆以上,其中高级客车30辆以上;或者自有高级营运客车40辆以上;

(2) 经营二类客运班线的班车客运经营者应当自有营运客车50辆以上,其中中高级客车15辆以上;或者自有高级营运客车20辆以上;

(3) 经营三类客运班线的班车客运经营者应当自有营运客车10辆以上;

(4) 经营四类客运班线的班车客运经营者应当自有营运客车1辆以上;

(5) 经营省际包车客运的经营者,应当自有中高级营运客车20辆以上;

(6) 经营省内包车客运的经营者,应当自有营运客车10辆以上。

(二) 从事客运经营的驾驶员,应当符合《道路运输从业人员管理规定》有关规定。(三) 有健全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包括安全生产操作规程、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监督检查、驾驶员和车辆安全生产管理的制度。申请从事道路客运班线经营,还应当有明确的线路和站点方案。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 1.河南省道路定线非定线旅游客运班线区域经营申请表
- 2.可行性报告
- 3.关于开行xx至xx客运班线意向书
- 4.运输服务质量承诺书
- 5.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 6.拟投入车辆承诺书
- 7.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驾驶证
- 8.道路运输从业人员从业资格证
- 9.3年内无重大以上交通责任事故
- 10.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 11.河南省道路定线非定线旅游客运班线区域经营行政许可决定书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客运车辆道路运输证年审

二、事项类型

行政确认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QR2056900d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承诺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30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交通运输部《道路运输管理工作规范》（交运便字[2014]181号）第六章第二节客运车辆审验，客运车辆审验工作由配发《道路运输证》的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实施。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19年第19号第七条 从事道路运输经营的车辆应当符合下列技术要求：（一）车辆的外廓尺寸、轴荷和最大允许总质量应当符合《道路车辆外廓尺寸、轴荷及质量限值》（GB 1589）的要求；（二）车辆的技术性能应当符合《道路运输车辆综合性能要求和检验方法》（GB 18565）的要求；（三）车型的燃料消耗量限值应当符合《营运客车燃料消耗量限值及测量方法》（JT 711）、《营运货车燃料消耗量限值及测量方法》（JT 719）的要求。（四）车辆技术等级应当达到二级以上。危货运输车、国际道路运输车辆、从事高速公路客运以及营运线路长度在800公里以上的客车，技术等级应当达到一级。技术等级评定方法应当符合国家有关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等级划分和评定的要求；（五）从事高速公路客运、包车客运、国际道路旅客运输，以及营运线路长度在800公里以上客车的类型等级应当达到中级以上。其类型划分和等级评定应当符合国家有关营运客车类型划分及等级评定的要求；（六）危货运输车应当符合《汽车运输危险货物规则》（JT 617）的要求。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 1.河南省道路营运客车年度审验表
- 2.营运客车类型划分及等级复核表
- 3.综合性能检验报告单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因修建机场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用地使普通公路改线审批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XK62358008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20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 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四十四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挖掘公路。因修建铁路、机场、电站、通信设施、水利工程和进行其他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建设单位应当事先征得有关交通主管部门的同意；影响交通安全的，还须征得有关公安机关的同意。占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建设单位应当按照不低于该段公路原有的技术标准予以修复、改建或者给予相应的经济补偿。

2.《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

(一)因修建铁路、机场、供电、水利、通信等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公路用地或者使公路改线；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 4.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 1.河南省公路涉路施工许可申请书
- 2.关于XXX建设工程的批复文件
- 3.营业执照
- 4.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 5.符合技术标准、规范要求的设计和施工方案
- 6.保障公路、公路附属设施质量和安全的技术评价报告
- 7.处置施工险情和意外事故的应急方案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延期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XK28497004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7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1997年11月1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 根据2011年4月22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决定》第一次修正; 根据2019年4月23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八部法律的决定》第二次修正)第七条: 建筑工程开工前, 建设单位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向工程所在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 但是, 国务院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确定的限额以下的小型工程除外。按照国务院规定的权限和程序批准开工报告的建筑工程, 不再领取施工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管理办法》(2014年6月25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18号发布, 根据2018年9月28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42号修正)第二条: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从事各类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的建造、装饰装修和与其配套的线路、管道、设备的安装, 以及城镇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的施工, 建设单位在开工前应当依照本办法的规定, 向工程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以下简称发证机关)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一、建设单位已经取得该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二、建设单位取得施工许可证后, 因故不能按期开工, 在三个月期满前向发证机关申请延期; 三、延期次数不超两次。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 1.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延期的书面申请
- 2.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 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 法定节假日除外。 夏季: 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冬季: 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因修建供电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用地使高速公路改线审批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XK62358011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20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四十四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挖掘公路。因修建铁路、机场、电站、通信设施、水利工程和进行其他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建设单位应当事先征得有关交通主管部门的同意；影响交通安全的，还须征得有关公安机关的同意。占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建设单位应当按照不低于该段公路原有的技术标准予以修复、改建或者给予相应的经济补偿。 2.《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一）因修建铁路、机场、供电、水利、通信等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公路用地或者使公路改线；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 4.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 1.营业执照
- 2关于XXX建设工程的批复文件
- 3河南省公路涉路施工许可申请书
- 4处置施工险情和意外事故的应急方案
- 5保障公路、公路附属设施质量和安全的技术评价报告
- 6符合技术标准、规范要求的设计和施工方案
- 7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一类超限运输车辆在区、县范围内行驶普通干线公路许可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XK79344002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5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 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五十条超过公路、公路桥梁、公路隧道或者汽车渡船的限载、限高、限宽、限长标准的车辆，不得在有限定标准的公路、公路桥梁上或者公路隧道内行驶，不得使用汽车渡船。超过公路或者公路桥梁限载标准确需行驶的，必须经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交通主管部门批准，并按要求采取有效的防护措施；运载不可解体的超限物品的，应当按照指定的时间、路线、时速行驶，并悬挂明显标志。运输单位不能按照前款规定采取防护措施的，由交通主管部门帮助其采取防护措施，所需费用由运输单位承担。

2.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三十五条车辆载运不可解体物品，车货总体的外廓尺寸或者总质量超过公路、公路桥梁、

公路隧道的限载、限高、限宽、限长标准，确需在公路、公路桥梁、公路隧道行驶的，从事运输的单位和个人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申请公路超限运输许可。

3.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16年第62号）第二条 超限运输车辆通过公路进行货物运输，应当遵守本规定。

第三条 本规定所称超限运输车辆，是指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货物运输车辆：

- （一）车货总高度从地面算起超过4米；
- （二）车货总宽度超过2.55米；
- （三）车货总长度超过18.1米；
- （四）二轴货车，其车货总质量超过18000千克；
- （五）三轴货车，其车货总质量超过25000千克；三轴汽车列车，其车货总质量超过27000千克；
- （六）四轴货车，其车货总质量超过31000千克；四轴汽车列车，其车货总质量超过36000千克；
- （七）五轴汽车列车，其车货总质量超过43000千克；
- （八）六轴及六轴以上汽车列车，其车货总质量超过49000千克，其中牵引车驱动轴为单轴的，其车货总质量超过46000千克。

前款规定的限定标准的认定，还应当遵守下列要求：

- （一）二轴组按照二个轴计算，三轴组按照三个轴计算；
- （二）除驱动轴外，二轴组、三轴组以及半挂车和全挂车的车轴每侧轮胎按照双轮胎计算，若每轴每侧轮胎为单轮胎，限定标准减少3000千克，但安装符合国家有关标准的加宽轮胎的除外；
- （三）车辆最大允许总质量不应超过各车轴最大允许轴荷之和；
- （四）拖拉机、农用车、低速货车，以行驶证核定的总质量为限定标准；
- （五）符合《汽车、挂车及汽车列车外廓尺寸、轴荷及质量限值》（GB1589）规定的冷藏车、汽车列车、安装空气悬架的车辆，以及专用作业车，不认定为超限运输车辆。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 4.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 1.河南省公路超限运输申请表
- 2.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 3.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 4.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普通货物营运车辆道路运输证补发

二、事项类型

行政确认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QR20569010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承诺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20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2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道路运输管理工作规范》第十三章第三节 《道路运输证》的管理 (一)《道路运输证》换发、补发

1. 《道路运输证》有效期为3年,到期换发,具体换证工作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结合当年的车辆审验工作进行。
2. 《道路运输证》污损的,道路运输经营者向原发证的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换发申请,发证机关应当收回旧证,按原证件编号换发新证。
3. 《道路运输证》灭失的,道路运输经营者应当向原发证机关提出申请,并在所在地报刊刊登遗失声明,无报刊的在运管机构网站刊登遗失申明,发证机关予以补办新证、重新编号,在业户档案及车辆管理档案中注销原证件号码,登记新的号码。
4. 《道路运输证》换发期间,为不影响道路运输经营者的正常经营,由道路运输管理机构留下《道路运输证》主证,凭《道路运输证》副证继续准予运输,并在《道路运输证》副证中注明事由和有效期。有效期最长不得超过1个月。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道路运输证》灭失的,道路运输经营者应当向原发证机关提出申请,并在所在地报刊刊登遗失声明,无报刊的在运管机构网站刊登遗失声明,发证机关予以补办新证、重新编号,在业户档案及车辆管理档案中注销原证件号码,登记新的号码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 2.道路运输证换证、补发申请表
- 3.道路运输证委托书
- 4.道路运输证登报遗失声明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穿越普通公路修建渡槽设施许可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XK13348008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20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 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四十五条跨越、穿越公路修建桥梁、渡槽或者架设、埋设管线等设施的，以及在公

路用地范围内架设、埋设管线、电缆等设施的，应当事先经有关交通主管部门同意，影响交通安全的，还须征得有关公安机关的同意；所修建、架设或者埋设的设施应当符合公路工程技术标准的要求。对公路造成损坏的，应当按照损坏程度给予补偿。

2.《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二项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

(二) 跨越、穿越公路修建桥梁、渡槽或者架设、埋设管道、电缆等设施；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 4.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 1.河南省公路涉路施工许可申请书
- 2.关于XXX建设工程的批复文件
- 3.营业执照
- 4.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 5.符合技术标准、规范要求的设计和施工方案
- 6.

保障公路、公路附属设施质量和安全的技术评价报告

7.处置施工险情和意外事故的应急方案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申请县内道路旅客运输包车客运许可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XK79340008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20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2019年国务院令 第709号修订）

第十条：申请从事客运经营的，应当按照下列规定提出申请并提交符合本条例第八条规定条件的相关材料：（一）从事县级行政区域内客运经营的，向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二）从事省、自治区、直辖市行政区域内跨2个县级以上行政区域客运经营的，向其共同的上一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依照前款规定收到申请的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20日内审查完毕，作出许可或者不予许可的决定。予以许可的，向申请人颁发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并向申请人投入运输的车辆配发车辆营运证；不予许可的，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

第十一条：取得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的客运经营者，需要增加客运班线的，应当依照本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办理有关手续。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一、《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20年第17号）第十一条 申请从事道路客运经营的，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有与其经营业务相适应并经检测合格的客车：

1.客车技术要求应当符合《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规定》有关规定。

2.客车类型等级要求：

从事一类、二类客运班线和包车客运的客车，其类型等级应当达到中级以上。

3.客车数量要求：

（1）经营一类客运班线的班车客运经营者应当自有营运客车100辆以上，其中高级客车30辆以上；或者自有高级营运客车40辆以上；

（2）经营二类客运班线的班车客运经营者应当自有营运客车50辆以上，其中中高级客车15辆以上；或者自有高级营运客车20辆以上；

（3）经营三类客运班线的班车客运经营者应当自有营运客车10辆以上；

（4）经营四类客运班线的班车客运经营者应当自有营运客车1辆以上；

（5）经营省际包车客运的经营者，应当自有中高级营运客车20辆以上；

(6) 经营省内包车客运的经营者，应当自有营运客车10辆以上。

(二) 从事客运经营的驾驶员，应当符合《道路运输从业人员管理规定》有关规定。

(三) 有健全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包括安全生产操作规程、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监督检查、驾驶员和车辆安全生产管理的制度。

申请从事道路客运班线经营，还应当有明确的线路和站点方案。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1.河南省道路定线非定线旅游客运班线区域经营申请表

2可行性报告

3关于开行xx至xx客运班线意向书

4运输服务质量承诺书

5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6拟投入车辆承诺书

7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驾驶证

8道路运输从业人员从业资格证

9.3年内无重大以上交通责任事故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一、事项名称

因修建通信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用地使高速公路改线审批

二、事项类型

行政许可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XK6235800b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即办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20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四十四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挖掘公路。因修建铁路、机场、电站、通信设施、水利工程和进行其他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建设单位应当事先征得有关交通主管部门的同意；影响交通安全的，还须征得有关公安机关的同意。占用、挖掘公路或者使公路改线的，建设单位应当按照不低于该段公路原有的技术标准予以修复、改建或者给予相应的经济补偿。 2.《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进行下列涉路施工活动，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出申请：（一）因修建铁路、机场、供电、水利、通信等建设工程需要占用、挖掘公路、公路用地或者使公路改线；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 1.申请事项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所申请涉路施工项目在所列许可项目内；
- 2.申请人是该建设工程的建设单位。主体合法有效，具有企业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资格；
- 3.申请内容符合法定权限；
- 4.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材料数量完整、填写规范。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1.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2营业执照

3河南省公路涉路施工许可申请书

4关于XXX建设工程的批复文件

5处置施工险情和意外事故的应急方案

6保障公路、公路附属设施质量和安全的技术评价报告

7符合技术标准、规范要求的设计和施工方案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 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 网上咨询地址: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

建设工程投标情况的书面报告

一、事项名称

建设工程投标情况的书面报告

二、事项类型

其他行政权力

三、事项编码

MB0N44899QT55856002

四、受理机构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五、办件类型

承诺件

六、法定办结时限

5个工作日

七、承诺办结时限

1 个工作日

八、设定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1999年8月30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根据2017年12月27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的决定》修正）第四十七条：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招标人应当自确定中标人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提交招标投标情况的书面报告。《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投标管理办法》（2001年6月1日建设部令第89号发布，根据2018年9月28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43号修正，2019年9月28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47号修正）第四十四条：依法必须进行施工招标的工程，招标人应当自确定中标人之日起15日内，向工程所在地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提交施工招标投标情况的书面报告。《工程建设项目施工招标投标办法》（七部委令第30号自2003年5月1日起施行已按九部委令第23号修正）第六十五条：依法必须进行施工招标的项目，招标人应当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提交招标投标情况的书面报告。

九、面向用户对象

企业法人

十、受理条件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投标管理办法》（2001年6月1日建设部令第89号发布，根据2018年9

月28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43号修正,2019年9月28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47号修正)第四十四条:依法必须进行施工招标的工程,招标人应当自确定中标人之日起15日内,向工程所在地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提交施工招标投标情况的书面报告。

十一、申报材料列表

1.建设工程招投标情况书面报告

十二、办理地址

平顶山市石龙区行政服务中心(明德路与和谐路交叉口)交通局窗口

十三、交通指引

乘坐903路公交车在财政局站牌下车红绿灯路口向右行500米十字路口东南角。

十四、办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夏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冬季:上午09:00-12:00 下午 13:00-17:00。

十五、咨询方式

1.固话咨询:0375-2703771

2.网上咨询地址: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3>

十六、监督投诉方式

(一)、固话投诉:0375-2536288

(二)、网上投诉地址:

1、河南省政务服务网上投诉平台:

<http://was.hnzwfw.gov.cn/evaluation-web/userAuthent/getUserAuthent.do?flag=4>

2、河南省信访局网上投诉平台:

<http://wsxfdt.xfj.henan.gov.cn:8080/zfp/webroot/index.html>

3、河南省纪委网上投诉平台:

<http://henan.12388.gov.cn/>

十七、收费标准

不收费